

萬 有 文 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 雲 五 主 編

老 子 與 莊 子

陳 柱 著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老子與莊子

陳柱著

百科小叢書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千一集一第

子莊與子老
著柱陳

號一〇五路山寶海上
五雲王 人 行 發

路山寶海上
館書印務商 所 刷 印

埠各及海上
館書印務商 所 行 發

版初月四年十二國民華中

究必印翻權作著有書此

The Complete Library

Edited by

Y. W. WONG

LAO TZŪ AND CHUANG TZŪ

BY CHÉN CHU

PUBLISHED BY Y. W. WONG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China

1931

All Rights Reserved

老子與莊子

目錄

上篇 老子平傳

第一章 老子傳略……………一

一 老子之姓名及事略……………一

二 老子之環境……………六

第二章 老子之學說……………一

一 緒論……………一

二 道……………一

甲 道之本體……………一

乙 人事之道……………一四

三 德……………一九

甲 德……………一九

乙 玄德……………二二

四 無……………二三

甲 絕對之無……………二三

乙 對待之無……………二四

五 仁 義 聖 智……………二五

六 自然……………二七

七 無爲……………二九

八 樸……………三〇

九 母……………三一

十	天（帝附）	三二
十一	神	三四
十二	名	三四
十三	一	三五
十四	常	三六
十五	復	三七
十六	生死（身附）	三八
十七	柔弱	三九
十八	知	四一
十九	守	四二
二十	若（似如同）	四三
二十一	不自	四四

二十二	不爭（兵附）	四五
二十三	知足	四七
二十四	損有餘	四八
二十五	無欲	四八
二十六	怨	五〇
二十七	學	五一
二十八	教言	五二
二十九	玄同	五四
三十	三寶	五五
三十一	反	五五
第三章	老學之變遷	五八

第一章	莊子傳略	六三
第二章	莊子書之內容	七八
第三章	莊子之學說	八七
緒言		八七
一	絕對自由	八七
二	一切平等	九四
三	養生之道	一〇二
四	處世之道	一〇六
五	不言之教	一一一
六	不死之道	一一三
七	無爲之治	一一五
結論		一一七

老子與莊子

第四章 莊子之文學……

六

一一九

上篇 老子平傳

第一章 老子傳略

一 老子之姓名及事略

關於老子之記載，以史記老子列傳爲最古，而比較可信。茲先錄之如下：

老子者，楚苦縣厲鄉曲仁里人也，姓李氏，名耳，字伯陽，諡曰聃，周守藏室之史也。孔子適周，將問禮於老子。老子曰：子所言者，其人與骨，皆已朽矣，獨其言在耳。且君子得其時則駕，不得其時則蓬累而行。吾聞之：良賈深藏若虛；君子盛德容貌若愚；去子之驕氣與多慾，態色與淫志，是皆無益於子之身。吾所以告子，若是而已。孔子去，謂弟子曰：鳥吾知其能飛；魚吾知其能游；獸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爲罔（通網）；游者可以爲綸；飛者可以爲矰；至於龍，吾不知其乘風雲而上天。吾今日見老子，其猶龍邪？老子脩道德，其學以自隱無名爲務，居周久之，見周之衰，迺遂去。至關，關令尹喜

曰：「子將隱矣，彊爲我著書。」於是老子乃著書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餘言而去，莫知其所終。或曰：「老萊子，亦楚人也，著書十五篇，言道家之用，與孔子同時。」云。蓋老子百有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以其脩道而養壽也。自孔子之死後百二十九年，而史記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曰：「始秦與周合而離，離五百歲而復合，合七十歲而霸王者出焉。」或曰：「儋卽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老子，隱君子也。老子之子名宗，宗爲魏將，封於段干。宗子注，注子宮，宮玄孫假。假仕於孝文帝，而假之子解爲西膠王卬太傅，因家於齊焉。世之學老子者，則緇儒學，儒學亦緇老子，道不同不相爲謀，豈謂是邪？李耳無爲自化，清靜自正。

由此傳觀之，老子姓李，名耳，固甚塙，至於「字伯陽諡曰聃」六字，恐是後人所增加。何以言之？唐司馬貞史記索隱云：

生而指李樹，因以爲姓。許慎云：「聃，耳漫也。」故名耳，字聃。今作字伯陽，非正也。然老子號伯陽父，此傳不稱。

索隱明說「老子號伯陽父，此傳不稱。」則唐司馬貞時，史記老子列傳，尙無字伯陽之說，明甚。

故老子列傳「字伯陽諡曰聃」六字，當從王念孫校改作「字聃」，「伯陽諡曰」四字當刪去，無疑。至索隱謂生而指李樹，因以爲姓，亦是後人附會之說而已。

然老子既姓李，何以不稱爲李子，而稱爲老子乎？或者謂是因其老壽而字聃，故稱他爲老聃，由老聃而稱老子，其說固通。老子列傳言壽百有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二百餘歲之壽，似乎太過，然亦非絕對不可有之事。若一百六十餘歲，雖非普通，亦非甚奇怪矣。至據列傳「莫知所終」一言，便說老子成仙，斯則荒唐之語，稍有識者所不信，亦不足辨矣。

以余觀之，六臣本文選，景福殿賦，善注，稱老聃爲李聃，疑李老雙聲。由李聃而老聃，又由老聃而稱老子。此外雖無其他證據，似亦近之。

或者又言：老聃卽太史儋，斯亦古來傳說，故史記列傳云：「或曰：「儋卽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則是司馬遷作列傳時已不能決定。然列傳歷敘老子之子孫，老子之子孫，豈便數典忘祖，如此大名之祖宗，是聃是儋，爲一爲二，尙不能知，而司馬遷爲史官，豈難於一問，何以敘事猶疑如此？意時君好尙，有不便明斷者，故以疑蓋之辭出之乎？

至清人畢沅，則據說文解字有聃字云，耳曼也，又有儋字云，垂耳也，南方儋耳之國，大荒北經呂覽聽耳皆作聃，說文解字又有聃字，云耳大垂也，蓋三字聲義相同，故並借用之。吾以爲就聃儋之聲義言之，固似可通。但史記列傳載太史儋見秦獻公之言，乃是一預言家，而著五千言之老聃，乃是一反對預言之哲學家。何以明諸老子三十八章云：

前識者道之華而愚之始。

前識乃是預言家，自許爲能預知將來之事者，正太史儋之一流。老聃斥前識如此，其不當與儋爲一人明甚。

又或者謂：孔子問禮之老子，與著五千言之老子是二人。如清人汪中是也。汪中以爲孔子問禮之老子，爲熟知禮制者；著五千言之老子，爲反對禮制者；問禮之老子，爲周藏史；著五千言之老子，爲隱君子。驟然觀之，汪中之言，似亦持之有故，言之成理。其實答孔子問禮，爲言禮之陳述；著道德五千言，斥禮爲忠信之薄，是以禮與道德比較而立論；老子爲周守藏史，是未隱時事；爲隱君子，是罷官後事；謂是一人，又何嘗矛盾乎？

或者又謂：老聃卽論語孔子所稱「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竊比於我老彭」之老彭。主張此說者，是今人馬敘倫。其言云：

彭與聃，證之音讀，自可通假。說文彭從壹，三聲，則聲歸侵類。然證之甲文，彭或作莖，則段玉裁刪其聲字，是也。壹邊之三，所以表示彭聲之彭，於聲類宜歸陽部。說文繫枋一字，春秋成十八年左傳，士魴，公羊傳作士彭，並可證也。聃聲談類，談陽之通，若國策「更羸虛發而鳥下」，僞列子湯問篇更作甘，而說文讖重文作誌，詩桑柔瞻相臧腸狂協音，並其證矣。然使彭如舊說，從壹三聲，則侵談相通，古亦有徵。少牢禮有司徹乃菘，古文菘作尋。儀禮士冠禮執以待於西坵，古文坵爲稽。周禮鐘氏以朱湛丹秫，注讀如漸車帷裳之漸，亦並其例矣。然則老子之字聃，而論語作彭者，弟子以其方言記之耳。

馬氏此說，吾前亦頗信之。今考老子書雖頗多稱古昔，然亦甚多反古之論，其哲理多屬創作，似與論語述而不作之說相反，則亦不宜只據字音之通轉，而謂老聃老彭之必爲一人也。

或又據其書中「偏將軍」「上將軍」等名稱，以爲老子不能與孔子同時，或今之老子書是

後人僞造。不知古書被後人妄加，或誤以注文入正文之例甚多，若以少數誤加之文句，便決定全書皆爲假造，則史記司馬相如傳贊，有引揚雄之言，亦可以言全部史記皆爲假造乎？唐宋以後之文集，爲後人誤收之文亦不少，亦可以言其全集皆爲假造乎？

至有謂古時本無老子其人，今所稱老子皆後人所僞造者。此日本人津田左吉之言，可謂誣罔之至。試問周秦諸子，如荀卿韓非等稱引老子者如許之多，豈彼輩皆無耳無目者乎？

老子之生卒年月，已無可考。然孔子之生年則尙可考，據各書記載，老子當爲孔子之前輩。史記孔子世家及老子列傳皆載孔子曾見老子。此事不載年月。清儒閻若璩據禮記曾子問有「孔子曰：昔吾從老聃助葬於巷黨，及塹，日有食之」之言，推算昭公二十四年夏五月乙未朔巳時日食，入食限，遂斷定孔子適周見老子爲昭公二十四年，是時孔子年三十四。當公歷紀元前五一八年。假定老子比孔子老一二十歲，則老子之生，當在公歷前五三八與五二八年之間。其死之年亦未可考。假令如史記老子列傳所說壽一百六十餘歲，則當在公歷前三七八與三六八年之間。

二 老子之環境

老子生於春秋戰國之際，其所處之環境，讀詩經國語春秋左傳及國策皆可以知其大略。今以限於篇幅，未便稱引，只就老子五千言中求之，已可知其概矣。

一曰：戰爭。老子五千言中，反對戰爭之言語甚多，可見當時戰爭之烈。

(一) 以道佐人主者，不以兵強天下，其事好還。師之所處，荆棘生焉。大軍之後，必有凶年。
(三十章)

(二) 夫佳兵者不祥之器，物或惡之，故有道者不處。(三十一章)

(三) 善爲士者不武，善戰者不怒，善勝敵者不與，善用人者爲之下：是謂不爭之德，是謂用人之力。(六十八章)

(四) 天之道不爭而善勝，不言而善應，不召而自來，繹然而善謀。(七十三章)

凡學者立說，不外兩種：一適應當時之潮流，二反對當時之潮流。老子反對戰爭如此，則當時之苦於戰爭可知。

二曰：重稅。

- (一) 朝甚除，田甚蕪，倉甚虛，服文綵，帶利劍，厭飲食，財貨有餘，是謂盜筭。(五十二章)
- (二) 民之飢，以其上食稅之多，是以飢。(七十五章)

觀此可見當時賦稅之重。雖民窮財盡，而政府之苛稅仍然加多，人民愈貧，而爲官之人愈富，故老子有此等激烈之反對語言。

三曰：嚴刑。

- (一) 天下多忌諱，而民彌貧……法令滋彰，盜賊多有。(五十七章)
- (二) 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懼之？若使民常畏死，而爲奇者吾得執而殺之，孰敢？(七十四章)
- (三) 民之難治，以其上之有爲，是以難治。(七十五章)

此可見當時之政府，多以嚴刑峻法，加於其民，彼既以死懼民，故老子以民不畏死告之。

四曰：文敝。周代尙文，其末也文勝。文勝之敝，使民舍本逐末。故老子亟反對之。

(一) 不尙賢，使民不爭；不貴難得之貨，使民不爲盜；不見可欲，使心不亂。是以聖人之治，虛其心，實其腹，弱其志，強其骨，常使民無知無欲，使夫智者不敢爲也。(二章)

此可見當時之民，化於在上者之奢侈，多欲易亂，其智而狡者，常藉是而作亂，故老子欲民無知無欲，使不爲黠者所利用也。

(二) 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馳騁田獵令人心發狂，難得之貨，令人行妨。(十二章。)

(三) 大道廢，有仁義；慧智出，有大偽。(十八章。)

(四) 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此三者以爲文不足，故令有所屬；見素抱樸，少私寡欲。(十九章。)

此可見當時詐僞之盛，盜賊之多也。

五曰：不均。

天之道，其猶張弓與？高者抑之，下者舉之，有餘者損之，不足者補之。天之道，損有餘而補不足；人之道則不然，損不足以奉有餘。孰能有餘以奉天下，唯有道者。(七章。)

可見當時貧富之不均，富者愈富，貧者愈貧，而一切政事亦多是益富損貧。故老子云，人之道損

不足以奉有餘也。

老子處以上五種惡劣環境，而思有以救之，故著書五千言，言道德之意。老子曰：善人者不善人之師，不善人者善人之資（二十七章）當時之環境，正老子闡發其哲學之資與。

第二章 老子之學說

一 緒論

吾於老子書之研究，前有老子集訓，老子選注，皆集解體者，又有老學八篇，及諸子概論中之道家，九家要旨之原道闡老，則爲討論大義者。今爲避免重複計，重將五千言中所討論之重要問題，綜合而略說之。

二 道

甲 道之本體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故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徼。此兩者同出而異名。同謂之玄，玄之又玄，衆妙之門。（一章。）

道沖而用之或不盈，淵兮似萬物之宗。（此下各本有挫其銳，解其紛，和其光，同其塵十二字，衍文也，今刪。）湛兮似或存，吾不知誰氏之子，象帝之先。（四章。）

視之而不見名曰夷，聽之而不聞名曰希，搏之而不得名曰微。此三者不可致詰，故混而爲一。其上不皦，其下不昧，繩繩不可名，復歸於無物。是謂無狀之狀，無物之象，是謂惚恍。迎之不見其首，隨之不見其後。（十四章。）

孔德之容，惟道之從。道之爲物，惟恍惟惚；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窈兮冥兮，其中有精；其精甚真，其中有信，自古及今，其名不去，以閱衆父。吾何以知衆甫之狀哉？以此。（二十一章。）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不改，周行不殆，可以爲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強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大曰逝，逝曰遠，遠曰反。（二十五章。字上強字，據傅奕本增。）

大道汜兮，其可左右，萬物恃之而生而不辭，功成不名有，衣養萬物而不以爲主。常無欲，可名於小；萬物歸焉，而不爲主，可名爲大。以其終不自大，故能成其大。（三十四章。）

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萬物負陰而抱陽，沖氣以爲和。（四十二章。）

道生之，德畜之，物形之，勢成之，是以萬物莫不尊道而貴德。道之尊，德之貴，夫莫之命而常自

然。(五十一章。)

天下皆謂我道大似不肖。夫惟大，故似不肖。若肖，久矣，其細也夫！(六十七章。)

以上九條，皆老子論道之本體者。其所謂道，即宇宙之本原，本爲無對待之物，故不可得以名言，凡能名言者皆已入於對待，如名之曰道，則有非道者存，則道便是有對待，而非無對待之道矣。故曰：『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一章)而名之曰道者，不得已而強名之耳。故曰：『強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也』(二十五章。)

道之本體，是宇宙之本原，故云：『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而不改，周行不殆，可以爲天下母』(二十五章)。『天下母』者，即可作宇宙之本原解釋。道既爲宇宙之本原，故更無爲之本原者，故道爲無對待之有，無對待之大，故曰：『迎之而不見其首，隨之而不見其後』(十四章)。既爲無對待之有，無對待之大，故目視不能見，耳聽不能聞，手搏不能得，故曰：『視之而不見，名曰夷，聽之而不聞，名曰希，搏之而不得，名曰微』(十四章)。是幾等無物矣。故曰：『繩繩不可名，復歸於無物，是謂無狀之狀，無物之象』(十四章)。然又卻非無物，以其能生萬物也。故曰：『道之爲物，惟

恍惟惚，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窈兮冥兮，其中有精」也。（二十一章。）

道既爲宇宙之本原，換言之，亦卽萬物之本原，故曰：「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四十二章。）又曰：「道生之，德畜之，物形之，勢成之。」此言萬物所以生成之理也。

道既爲萬物之本原，爲萬物所自生，而不知其所以生，爲萬物所衣養，而不爲之主，故曰：「萬物恃之而生而不辭，功成不名有，衣養萬物而不主。」（三十四章。）者，蓋言道之生物，似無爲而實無不爲也。老子政治哲學之發原，其卽根本於此乎？

乙 人事之道

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故幾於道。（八章。）

持而盈之，不如其已；揣而稅之，不可長保；金石滿堂，莫之能守；富貴而驕，自遺其咎；功遂身退，天之道。（九章。）

執古之道，以御今之有。能知古始，是謂道紀。（十四章。）

古之善爲士者，微妙玄通，深不可識，夫唯不可識，故強爲之容；豫兮若冬涉川，猶兮若畏四鄰，

儼兮其若客，渙兮若冰之將釋，敦兮其若樸，曠兮其若谷，混兮其若濁，孰能濁以靜之徐清？孰能安以久動之徐生？保此道者不欲盈。夫唯不盈，故能蔽不新成。（十五章。）

夫物芸芸，各復歸其根。歸根曰靜，是謂復命。復命曰常，知常曰明。不知常妄作凶。知常容。容乃公，公乃王，王乃天，天乃道，道乃久，沒身不殆。（十六章。）

大道廢，有仁義；慧智出，有大偽；六親不和，有孝慈；國家昏亂，有忠臣。

希言自然。故飄風不終朝，驟雨不終日。孰爲此者天地，天地尚不能久，而況於人乎？故從事於道者，同於道；德者同於德；失者同於失。同於道者，道亦樂得之；同於德者，德亦樂得之；同於失者，失亦樂得之。（二十三章。）

企者不立，跨者不行，自見者不明，自是者不彰，自伐者無功，自矜者不長。其在道也，曰餘食贅行。物或惡之。故有道者不處。（二十四章。）

故道大，天大，地大，人亦大。（人，各本作王，據說文改。）域中有四大，而人居一焉。（人，各本亦作王。）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二十五章。）

以道佐人主者，不以兵強天下，其事好還。師之所處，荆棘生焉。大軍之後，必有凶年。善有果而已，不敢以取強。果而勿矜，果而勿伐，果而勿驕，果而不得已，果而勿強。物壯則老，是謂不道，不道早已。（三十章。）

夫佳兵者不祥之器，物或惡之，故有道者不處。（三十一章。）

道常無名，樸取小，天下莫能臣也。侯王若能守之，萬物將自賓。（三十二章。）

譬道之在天下，猶川谷之於江海。（三十二章。）

道常無爲而無不爲，侯王若能守之，萬物將自化。（三十七章。）

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無德。上德無爲而無不爲；下德爲之而有以爲；上仁爲之而無以爲；上義爲之而有以爲；上禮爲之而莫之應，則攘臂而扔之。故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前識者道之華，而愚之始。是以大丈夫處其厚，不居其薄；處其實，不居其華。故去彼取此。（三十八章。）

上士聞道，勤而行之；中士聞道，若存若亡；下士聞道，大笑之；不笑，不足以爲道。故建言有之：明

道若昧，進道若退，夷道若類，上德若谷，大白若辱，廣德若不足，建德若偷，質直若渝，大方無隅，大器晚成，大音希聲，大象無形，道隱無名。夫唯道，善貸且成。（四十一章。）

天下有道，卻走馬以糞；天下無道，戎馬生於郊。（四十六章。）

不出戶，知天下；不闕牖，見天道。（四十七章。）

爲學日益。爲道日損。損之又損，以至於無爲。無爲而無不爲。（四十八章。）

使我介然有知，行於大道，唯施是畏。大道甚夷，而民好徑，朝甚除，田甚蕪，倉甚虛，服文采，帶利劍，厭飲食，財貨有餘。是謂盜竽，非道也哉。（五十三章。）

治人事天莫若嗇。夫唯嗇，是爲早服。早服謂之重積德。重積德則無不克。無不克則莫知其極，可以有國。有國之母，可以長久。是謂深根固柢，長生久視之道。（五十九章。）

道者萬物之奧，善人之寶，不善人之所保。（六十二章。）

天之道，其猶張弓與？高者抑之，下者舉之，有餘者損之，不足者補之。天之道，損有餘而補不足；人之道則不然，損不足以奉有餘。孰能有餘以奉天下，唯有道者。（七十七章。）

天道無親，常與善人。（七十九章。）

天之道，利而不害；聖人之道，爲而不爭。（八十一章。）

以上所引，皆老子書中關於人事之道者也。而最要者，則爲二十五章所說：「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數語，可見老子對人事之道，乃主法天法道。換而言之，卽法本體之道也。

本體之道，是萬物之本原，其生生化化，是無爲而無不爲者，故人當法之，故曰：「道常無爲而無不爲，侯王若能守之，萬物將自化。」（三十七章。）

本體之道，是至動而至靜者，故曰：「獨立不改，周行不殆。」（二十五章。）如地球之轉，至動也，而循軌道，均速度而行，人不知其動也，是至靜矣。故人當法之，法其動以求進化，法其靜以求其動之軌道，而不踰焉，故曰：「執古之道，以御今之有；能知古始，是爲道紀。」（十四章。）

本體之道，既是無爲而無不爲，則物不能與爭，而已亦無所爭。故人當法之，而爲不爭之道。故曰：「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故幾於道」（八章）也。由是而「功遂身退」（九章），由是而「若畏四鄰」（十五章），由是而戒「自矜自伐」（二十四章），由是而「不以兵強天下」

(三十章)皆由不爭之義而引申之者也。

老子之宗旨，最緊要者爲三十八章所云「上德不德」一段。此章上云：「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無德。」下又云：「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則前之所謂「上德」即下之所謂「道」，前之所謂「下德」即下之所謂「仁」可知。老子所謂道有二義焉：一是本體之道，一是人事之道。其所謂德亦有二義焉：一是同於道者，一是與道比較而降一等者。而所以不稱爲道，而稱爲德者，蓋所同者只人事之道，而非能同於本體之道也。又可以見老子之薄仁義禮，是以仁者義禮與道德比較而言。老子欲恢復道德大同之治，故以仁義禮之世爲不足而薄之。若不能知道德大同之治，而妄非仁義禮，斯又老子之罪人矣。我嘗以謂老子所言之道，猶天也；德猶太陽也；仁義禮猶地球也。大天而小太陽，宜也；大太陽而小地球，亦宜也；若據邱陵而小地球，則妄矣。世之不知道德之大，而妄執一端以小仁義者，皆據邱陵以小地球者也。

三 德

甲 德

孔德之容，惟道是從。（二十一章。）

故從事於道者，同於道；德者同於德；失者同於失。同於道者，道亦樂得之；同於德者，德亦樂得之；同於失者，失亦樂得之。（二十三章。）

知其雄，守其雌，爲天下谿；爲天下谿，常德不離，復歸於嬰兒；知其白，守其黑，爲天下式；爲天下式，常德不忒，復歸於無極。知其榮，守其辱，爲天下谷；爲天下谷，常德乃足，復歸於樸。（二十八章。）

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無德。上德無爲而無以爲，下德爲之而有以爲。（三十八章。）

故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三十八章。）

明道若昧，進道若退，夷道若類，上德若谷，大白若辱，廣德若不足，建德若偷。（四十一章。）

聖人無常心，以百姓之心爲心。善者吾善之，不善者吾亦善之，德善；信者吾信之，不信者吾亦信之，德信。（四十九章。）

道生之，德畜之，物形之，勢成之。是以萬物莫不尊道而貴德；道之尊，德之貴，夫莫之命而常自

然。（五十一章。）

修之於身，其德乃真；修之於家，其德乃餘；修之於鄉，其德乃長；修之於邦，其德乃豐；修之天下，其德乃普。（五十四章。）

治人事天若嗇。夫唯嗇，是爲早服。早服謂之重積德。重積德則無不克。無不克則莫知其極。莫知其極，可以有國。有國之母，可以長久。是謂深根固柢，長生久視之道。（五十九章。）

以道莅天下，其鬼不神。非其鬼不神，其神不傷人。非其神不傷人，聖人亦不傷人。夫兩不傷，故德交歸焉。（六十章。）

報怨以德。（六十三章。）

善爲士者不武，善戰者不怒，善勝敵者不與，善用人者爲之下，是謂不爭之德。（六十八章。）

由以上諸條觀之，可見老子所謂德與道之分別。大約道分本體之道，與人事之道；本體之道，高於德一等，故曰：『孔德之容，惟道之從，』（二十一章，）又曰：『失道而後德，』（三十八章，）人事之道，則往往與德相混，故曰：『早服謂之重積德，』而又繼之曰：『是謂深根固柢，長生久視之道，』

（五十九章）則德卽道也。其單稱德者，則時或卽爲人事之道之別名，如云『其德乃真』（五十四章），猶云其道乃真也，又云『是謂不爭之德』（六十八章），猶云不爭之道也。若稱上德，則涵義甚大，與本體之道爲近，如云『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三十八章）也。一言以蔽之：所謂德多是。指法道者，惟義或有深淺耳。至於報怨以德（六十三章）之德，則與仁爲近矣。

乙 玄德

生之畜之，生而不有，爲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十章）

故道生之，德畜之，長之育之，亭之毒之，養之覆之，生而不有，爲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五十一章）

故以智治國，國之賊；不以智治國，國之德。知此兩者亦稽式。是謂玄德。玄德深矣，遠矣，與物反矣，然後乃至大順。（六十五章）

以上第一第二兩條所謂玄德（十章五十一章），卽本體之道。後一條所謂玄德（六十五章），則謂法本體之道以治國者也。

四 無

甲 絕對之無

視之不見名曰夷，聽之不聞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此三者不可致詰，故混而爲一。其上不皦，其下不昧，繩繩不可名，復歸於無物。是謂無狀之狀，無物之象，是謂惚恍。迎之不見其首，隨之不見其後。（十四章。）

天下萬物生於有，有生於無。（四十章。）

大方無隅，大器晚成，大音希聲，大象無形，道隱無名。（四十一章。）

觀以上諸條之無，則無皆無對待之無，無對待之無，非真無也。乃本爲無對待之有。既無對待，則有不可見，不可聞，不可名，故曰：『視之不見名曰夷，聽之不聞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又曰：『繩不可名』也。（十四章。）然究非真無，故又曰：『無狀之狀，無物之象。』（十四章。）倘爲真無，則安可謂之狀，謂之象乎？唯其非真無，故可以生有，故曰：『天下萬物生於有，有生無。』（四十章。）倘爲真無，則天下物質，不生不滅，既無矣，焉能生有乎？『大器晚成，』晚猶免也，免猶無也，『大音希聲，』

卽『聽之不聞名曰希』之希，希亦無也。『道隱無名』，隱通般，般，大也。道隱，猶言道大，亦猶言大道也。此三句與『大方無隅，大象無形』（四十一章）文義一律，以其爲無對待之大方，故方而至於無隅可見，卽本爲無對待之有，而至於無物可見也。

乙 對待之無

故有無相生，難易相成，長短相較，高下相傾，音聲相隨，前後相隨。（二章）

三十幅共一轂，當其無，有車之用；埴埴以爲器，當其無，有利之用；鑿戶牖以爲室，當其無，有室之用。故有之以爲利，無之以爲用。（十一章）

有對待之無，卽吾人普通所用有無之無，書中甚多，不遑枚舉。茲特舉其互相對待，切於本題者兩例而已。

總而論之，老子所謂無對待之無，卽其所謂道，且爲本體之道，故其書旣云『天下萬物生於有，有生於無』（四十章）又云：『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是不啻言萬物生於無，又云萬物生於道。其所謂無卽道也。至與有相對之無，乃普通之義。然而老子則以世人常爭趨於有，故常反處

於無。其說有無之作用，莫明於第十一章矣。其末二句云：『有之以爲利，無之以爲用。』可見老子之學說，並非是極端反對有，不過因世人只知有之利，而悉趨於有，故特發明無之用，注重於無，以救社會之偏倚而已。

『埴埴以爲器，當其無，有器之用；鑿戶牖以爲室，當其無，有室之用。』（十一章。）此兩比喻，最爲明白。器之所以成爲器，固賴乎埴，而器之能有器之用，則卻在乎無埴之處矣。室之所以成爲室，固賴乎牆，而室之所以能有室之用，則卻在乎無牆之處矣。明乎此，則無乃非無用矣。再進一步言之，則無用亦非無用，乃反爲大用矣。故後來莊子之學說，多發明無用之用。

明乎此，則世人以伊尹之任爲積極，以伯夷之清爲消極，以消極皆爲無用，斯則大誤矣。豈知伊尹之任是牆，伯夷之清是戶牖乎？無伯夷之清，人人皆趨於一途，則途爲之塞，不能通行，正如無戶牖之室而已。

五 仁 義 聖 智

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聖人不仁，以百姓爲芻狗。（五章。）

大道廢，有仁義；慧智出，有大偽；六親不和，有孝慈；國家昏亂，有忠臣。（十八章。）

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此三者以爲文不足，故令有所屬：見素抱樸，少私寡欲。（十九章。）

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無德；上德無爲而無以爲；下德爲之而有以爲；上仁爲之而無以爲；上義爲之而有以爲；上禮爲之而莫之應，則攘臂而扔之。故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前識者，道之華，而愚之始。是以大丈夫處其厚，不居其薄，處其實，不處其華。（三十八章。）

老子常言『天法道，道法自然』（二十五章）而又說『天地不仁』（五章）說『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三十八章）可見老子之所謂仁，比道德爲小。老子之所以小仁義者，蓋其所謂道德，爲與天地之自然無異，而仁義則專屬人事，爲有心之作爲也。老子所以薄仁義者，蓋其爲有心之作爲；二者，爲喪失道德而後用及仁義，譬之六親不和，然後有孝子，國家昏亂，然後有忠臣，故孝子忠臣爲不幸之產兒，仁義亦爲不祥之產物也。

由此觀之，老子之絕仁棄義，可以明矣。非罪夫忠臣孝子也，乃欲使六親不至於不和，國家不至於昏亂，則世自無從而有忠臣孝子矣。老子又非罪夫仁義之人也，乃欲使道德不至喪失，則世自無從而需用仁義矣。故老子之絕聖棄智之說，亦可以此明之矣。一言以蔽之：老子不許有少數人之獨聖獨智，成爲少數之智識階級而已。至於絕聖棄智之法，大約不外兩種：一爲進化者，使人人皆聖智，則自然無聖智矣。故曰：『學不學，復衆人之所過。』一爲退化者，使人人不聖智，則亦無聖智矣。故又云：『使人復結繩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樂其俗，鄰國相望，雞犬之聲相聞，民至老死不相往來』（八十章）也。然此兩種思想，矛盾如此，老子曷爲而然乎？自我觀之：老子對於學，是主張進者；對於欲，是主張退者，故曰：『爲學日益，爲道日損。』（四十八章）損卽損欲，益卽益智，此二者乃極相因，而極難分者。老子乃欲離而二之，是望人人皆爲聖人也。故其結果是不可能之事，而後人遂因之忽視其進化學說，而皆歸到無知無欲一方面矣。

六 自然

功成事遂，百姓皆謂我自然。（十七章）

希言自然（二十三章）。

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二十五章）。

學不學，復衆人之所過，以輔萬物之自然，而不敢爲。（六十四章）。

以上四條，皆說自然者也。第三條（二十五章）第四條（六十四章）屬本體之道者；第一條（十七章）第二條（二十三章）則屬於人事者。換言之：即人當法天與道之自然也。

熊季廉說：『法者有所範圍而不可過之謂。』由熊氏之說言之，則天不能外乎道，道不能外乎自然。換言之：可謂自然生道，道生宇宙。可見老子言宇宙之來原，乃主張無神論矣。其學說之基本甚爲平等，不似耶穌教認上帝爲創造一切之神，爲宇宙一切之獨尊者，其結果遂爲歐洲帝國主義之濫觴也。

法自然，美詞也。然後人誤解自然一名，以爲不作事便是自然，真可謂大謬特謬矣。老子之自然，譬如人飢則當食，食又當稱量而止，斯所謂自然也。反之，如食之過多，與食之過少，皆傷生而不自然矣。再進一步言之，則不當食時而食，與當食時而不食，亦不自然矣。夫當食而不得食，爲不自然，則當

有預備得食之事，如是則耕種不可以怠，農學不可以忽，乃可以遂我得食之自然也。由此觀之，則一切之事業學問，皆從自然而生，則法自然又何害乎？世俗不知，以不作事，待其事之自至爲自然，是飢者不取食而望梁肉之自然入口，卒之忍餓而死，其不自然孰過於此乎？世既誤解自然，而或者遂以自然罪老子，豈不冤哉？

七 無爲

是以聖人處無爲之事，行不言之教，萬物作焉而不辭，生而不有，爲而不恃，功成而弗居。夫唯弗居，是以不去。（二章。）

爲無爲，則無不治。（三章。）

道常無爲，而無不爲。（三十七章。）

上德無爲而無以爲，下德爲之而有以爲。（三十八章。）

不言之教，無爲之益，天下希及之。（四十三章。）

無爲而無不爲。（四十八章。）

故聖人云：我無爲而民自化，我好靜而民自正，我無事而民自富，我無欲而民自樸。（五十七章。）

爲無爲，事無事，味無味。（六十三章。）

爲者敗之，執者失之。是以聖人無爲，故無敗；無執，故無失。（六十四章。）

觀上所引，「道常無爲而無不爲」（三十七章），「無爲而無不爲」（四十八章），及「爲無爲事無事」諸句，可知老子所謂無爲，本爲無不爲，明矣。無爲有兩義：一者爲至於無不爲，其爲爲無對待之爲，故同於無爲，而名曰無爲；猶無對待之有，同於無有，而名之爲無耳。二者是慎事物之自然，不以人力強，如飢而思食，飽而知止，倦而思休，靜久思動，雖是人爲，莫非自然，故亦曰「無爲」。非如世俗所謂無所事事之說也。然則老子之無爲，本是無不爲，無所不爲之義，乃積極之說，而非消極之說也，明甚。

八 樸

見素抱樸，少私寡欲。（十九章。）

知其雌，守其雌，爲天下谿，常德不離，復歸於嬰兒。知其白，守其黑，爲天下式，爲天下式，常德不忒，復歸於無極。知其榮，守其辱，爲天下谷，爲天下谷，常德乃足，復歸於樸。樸散則爲器，聖人用之，則爲官長。故大制不割。（二十八章。）

道常無名，樸雖小，天下莫能臣也。侯王若能守之，萬物將自賓。（三十二章。）

道常無爲而無不爲，侯王若能守之，萬物將自化。化而欲作，吾將鎮之以無名之樸。無名之樸，夫亦將無欲。不欲以靜，天下將自正。（三十七章。）

觀上所引二十八章言「常德乃足復歸於樸」，則樸與無爲一也。三十二章，三十七章言「侯王若能守之，萬物將自賓，萬物將自化，化而欲作，吾將鎮之以無名之樸」，則樸者道也。故就其體而言則爲道，就其用而言則爲無爲，而尤有別於道與無爲者，則樸乃在事物既往之後而復之；既化之後而鎮之者也。故曰：「復歸於樸。」又曰：「鎮之以無名之樸。」

九 母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一章。）

我獨異於人，而貴食母。（二十章。）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爲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二十五章。）

天下有始，以爲天下母；既得其母，以知其子；既知其子，復守其母，沒身不殆。（五十二章。）

治人事天莫如嗇。夫唯嗇是爲早服。早服謂之重積德。重積德則無不克。無不克，則莫知其極。莫知其極，可以有國。有國之母，可以長久。（五十九章。）

五十九章『有國之母』，韓非子釋爲道，而第一章云：『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則老子書之母，其所以別於道者可知矣。蓋道者渾然無名之稱，母者則由道生名之際，所謂『字之曰道』之時也。道名既立，則萬物之名由此立矣。故曰：『有名萬物之母』。至二十章之『食母』，則猶云爲本。尙書『食哉』，猶云爲哉也。

十 天 帝附

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聖人不仁，以百姓爲芻狗。（五章。）

天長地久，天地所以能長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長生。（七章。）

功成身退，天之道。（九章。）

天乃道，道乃久。（十六章。）

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

天之道不爭而善勝，不言而善應，不召而自來，繹然而善謀。（七十三章。）

天之道，其猶張弓與？高者抑之，下者舉之，有餘者損之，不足者補之。天之道損有餘而補不足，人之道則不然，損不足以奉有餘。（七十七章。）

老子之所謂天，分而言之，則與道及自然似有高下之別。故曰：『天乃道』（十六章。）又曰：『天法道，道法自然』（二十五章）也。混而言之，則曰天，曰道，曰自然，三者一而已矣。五章云：『天地不仁，』仁者人也。不人即自然之謂，猶云天地自然也。

道沖而用之或不盈，淵兮似萬物之宗，（各本有挫其銳，解其紛，和其光，同其塵十二字，錯簡也。）吾不知誰之子，象帝之先。

天與帝爲雙聲，象猶似也，若也。『象帝之先』猶云若天之先。此句承首句言道爲天之始，卽「有物混成，先天地生」之義耳。老子書之帝，不得解爲上帝之帝。

十一 神

谷神不死，是爲玄牝。玄牝之門，是爲天地根，緜緜若存，用不勤。（六章。）

以道莅天下，其鬼不神；非其鬼不神，其神不傷人；其神不傷人，（此句其神上各本有非其二字，據陶鴻慶說刪，）聖人亦不傷人。（六十章。）

說文示部，神，天神引出萬物者也。則就其體而言謂之天，就其生物而言謂之神。老子既云：『天地不仁，』以天爲無意志，則所謂神者亦爲無意志者矣。故曰：其鬼不神，神不傷人，異夫宗教家所謂神能威福人者矣。其鬼不神之神，當作魍，谷神之谷，解見拙著老子選注。

十二 名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一章。）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爲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強字之

曰道。(字上各本無強字，依傅弈本增。)強爲之名曰大。(二十五章。)

道常無名。(三十二章。)

始制有名，名亦既有，夫亦將知止，知止可以不殆。(三十二章。)

化而欲作，吾將鎮之以無名之樸。(三十七章。)

大方無隅，大器晚成，大音希聲，大象無形，道隱無名。(四十一章。)

觀上所引，則老子之於名可以知矣。曰『始制有名者』(三十二章)蓋始也，則渾然之道，所謂『無名天地之始』(一章)也。繼則無名者有名矣，則萬物自茲而別，故曰『有名萬物之母』(一章)也。從此而天下乃多事矣。故曰『化而欲作』(三十七章)作之不已，則必出於爭，而天下亂矣。故曰『名亦既有，夫亦將知止』(三十二章)也。何以止之？則『鎮之以無名之樸』(三十七章)而已。此鎮字最爲重要，非必謂盡反之於無名，惟欲鎮之而使之不過甚而已。故老子又曰：『樸散則爲器，聖人用之則爲官長』(二十八章)則又非盡無名可知。

十三 一

視之不見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此三者不可致詰，故混而爲一。（十四章。）

昔之得一者，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寧，神得一以靈，谷得一以盈，萬物得一以生，侯王得一以爲天下貞。（三十九章。）

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四十二章）

說文一部云：『惟初太極，道立於一，造分天地，化成萬物，』即本老子四十二章之文。據許氏之說，二卽天地也。然則一乃介乎天與道之間者，故云：『道生一』（四十二章）又云：『天得一以清』（三十九章）也。道與一對言則別，混言則同，故曰：『混而爲一』（十四章。）此一卽指道，故其下繼之曰：『繩繩不可名，復歸於無物。是謂無狀之狀，無物之象』（十四章）也。

十四 常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一章。）

夫物芸芸，各歸其根。歸根曰靜，是謂復命。復命曰常。（十六章。）

見小曰明，守柔曰強，用其光，復歸其明，無遺身殃，是爲習常。（五十二章。）

知和曰常，知常曰明。（五十五章。）

夫常者，不變之謂也。而可道可名者，皆藉乎對待者也。對待則非不變者矣。一章之「常」爲道之本體，故曰「可道非常道，可名非常名」，則常者必不可道，不可名者也。十六章之「常」爲生命之本質，故云「復命曰常」，則以不生不死者爲常，所謂「谷神不死」（六章），「天地不自生，故能長生」（七章）者也。五十二章之「常」爲用事之常，習，一本作襲，二字古通，用其光，復歸其明，則光可以不盡而常保其明矣。五十五章之「常」爲養生之常，和者，身之常也。

十五 復

繩繩不可名，復歸於無物，是謂無狀之狀，無物之象。（十四章。）

萬物並作，吾以觀其復。夫物芸芸，各復歸其根。歸根曰靜，是謂復命。復命曰常。（十六章。）

知其雄，守其雌，爲天下谿；爲天下谿，常德不離，復歸於嬰兒。知其白，守其黑，爲天下式；爲天下式，常德不忒，復歸於無極。知其榮，守其辱，爲天下谷；爲天下谷，常德乃足，復歸於樸。（二十八章。）

用其光，復歸其明，無遺身殃，是謂習常。（五十二章。）

以上各章，皆復歸連文，則復爲返歸其本之意。返歸乎道本，則可以常矣。故十六章五十二章，言復均及常字，可見復與常之關係。

十六 生死 身附

谷神不死，是謂玄牝；玄牝之門，是謂天地根，緜緜若存，用之不勤。（十六章。）

天長地久，天地所以能長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長生。（七章。）

不失其所者久，死而不亡者壽。（三十三章。）

出生入死，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人之生，動之死地亦十有三。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

蓋聞善攝生者，陸行不遇兕虎，入軍不被甲兵，兕無所投其角，虎無所措其爪，兵無所容其刃。夫何故？以其無死地。（五十章。）

道生之，德畜之，物形之，勢成之。（五十一章。）

夫唯無以生爲者，是賢於貴生。（七十五章。）

夫道之爲物，生而不自生。唯其生也，故云：『谷神不死。』（六章。）然其生也，又非同夫人物之

生，若其同之，則道有死矣。故曰：「不自生故能長生」（七章）。斯道之生，無所不在，無時不存。有道之士知乎此，則知吾身亦道之所生，與各生物各爲道之一體。聚而爲我，散而復歸於道，是謂「復命」。復命者，復於道之生命也。道則何所不在？何時不存乎？故曰：「不失其所者久，死而不亡者壽」（三十三章）也。知乎此，則如谷神之不死，同天地之無生，又烏有死地？（五十章）故曰：「夫唯無以生爲者是賢於貴生」（七十五章）也。然則吾身之與我，亦適然相遇者而已矣，豈真我所有哉？

寵辱若驚，貴大患若身。何謂寵辱若驚？寵爲下，得之若驚，失之若驚，是謂寵辱若驚。何謂貴大患若身？吾所以有大患者，爲吾有身。及吾無身，吾有何患？故貴以身爲天下，若寄天下；愛以身爲天下，若可託天下。（三十三章）

知夫身之不爲我有，則我無身矣。我既無身，則爲吾身之大患者莫如死，而於我已無關係，則夫關於吾身之一切利害，尙豈足以爲我患乎？故曰：「及吾無身，吾又何患？」（三十三章）然則老子之學，乃大無畏之學，大勇之學也。

十七 柔弱

載營魄抱一，能無離乎？專氣致柔，能嬰兒乎？滌除玄覽，能無疵乎？愛民治國，能無爲乎？天門開闔，能爲雌乎？（十章。）

柔弱勝剛強。（三十六章。）

弱者道之用。（四十章。）

天下之至柔，馳騁天下之至堅。（四十三章。）

人之生也柔弱，其死也堅強。萬物草木之生柔脆，其死也枯槁。故堅強者死之徒，柔弱生之徒。是以兵強則不勝，木強則兵。強大處下，柔弱處上。（七十六章。）

天下莫柔弱於水，而攻堅者莫之能勝，其無以易之。弱之勝強，柔之勝剛，天下莫不知，莫能行。（七十八章。）

此皆老子尙柔弱之說也。然其云「人之生也柔弱，其死堅強」（十六章），則老子所尙之柔弱，蓋謂其能變動者；其所賤之堅強，則謂其不能變動者耳。且因求生而尙柔弱，以去死而避堅強，則所以尙之去之者，必有道矣。豈世俗之所謂柔弱者哉？

十八 知

天下皆知美之爲美，斯惡矣；皆知善之爲善，斯不善矣。（二章。）

明白四達，能無知乎？（十章。）

絕聖棄智，民利百倍。（十九章。）

知人者智，自知者明。（三十三章。）

不出戶，知天下；不闚牖，見天道。其出彌遠，其知彌少，是聖人不行而知，不見而明，不爲而成。

（四十七章。）

使我介然有知，行於大道，惟施是畏。（五十三章。）

知者不言，言者不知。（五十六章。）

古之善爲道者，非以明民，將以愚之。民之難治，以其智多。故以智治國，國之賊；不以智治國，國之福。（六十五章。）

知，不知，上；不知，知，病。夫唯病病，是以不病。聖人不病，以其病病，是以不病。（七十一章。）

知者不博，博者不知。（八十一章。）

知與智古本一字，而二字均有動詞名詞之別，其意則一也。觀上所引，則吾人對於老子之知識問題，似可分兩項解說：一爲自處，二爲對人。老子之於知識，蓋欲有知如無知，故曰：『知者不言，言者不知』（五十六章）曰：『知不知上』（七十一章）。由今言之，則不以智識階級自居，以壓抑民衆是矣。其對人也，則不欲明一物之美善，使人皆爭趨於一塗，乃所以免戰爭者也。故曰：『非以明民』（十六章）。所以者何，『天下皆知美之爲美，斯惡矣；皆知善之爲善，斯不善矣』（二章）。何也？人人共趨，則勢必出於爭也。故當使天下之民，不皆知我之所美者爲美，而當使其或有美夫我之所不美者。如東西二道焉，使天下之人盡知東道之美，盡天下之人皆爭趨於東之一道，則西道無人行，而東道必出於爭而亦不能行矣。是兩廢也。至云：『非以明民將以愚之』者，則亦欲使人之有知識者自居於無知耳。夫愚者無知之謂也。其曰：『明白四達，無能無知乎？』則所謂愚者，亦明白四達而後愚者乎？

知其雄，守其雌，爲天下谿；爲天下谿，常德不離，復歸於嬰兒。知其白，守其黑，爲天下式；爲天下式，常德不忒，復歸於無極。知其榮，守其辱，爲天下谷；爲天下谷，常德乃足，復歸於樸。（二十八章。）

老子此章，以知與守二字對舉，最可以窺見老子之學術。蓋知者其學問也，守者其態度也，則老子所謂知其雄，守其雌者，求爲雄之學問，而守之以爲雌之態度也。知白守黑，知榮守辱，解同一律。由此可以知老子所謂「知不知上」（七十一章）者，知者其實，不知者其貌也。「明白四達，能無知乎？」（十章。）明白四達者其實，無知者其貌也。「愛民治國，能無爲乎？」（十章。）愛民治國者其實，無爲者其貌也。由此以推，則老子之所謂無爲有二義：一者如「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三十八章）之爲無對待，無比較之義，所謂「無爲而無不爲」（三十八章）也。一者爲者其實，無爲者其貌也。故曰：「爲無爲，事無事」（六十三章）也。

二十 若似如同

古之善爲士者，微妙玄通，深不可識。夫唯不可識，故強爲之容。豫焉若冬涉川，猶兮若畏四鄰，儼兮其客，渙兮若冰之將釋，曠兮其若谷，混兮其若濁。（十五章。）

衆人熙熙，如享太平，如春登臺，我獨泊兮其未兆，如嬰兒之未孩，儻儻兮若無所歸。衆人皆有餘，而我獨若遺，我愚人之心也哉。沌沌兮，俗人昭昭，我獨昏昏。俗人察察，我獨悶悶。澹兮其若海，飜兮若無止。衆人皆有以，而我獨頑似鄙。我獨異於人而貴食母。（二十章。）

明道若昧，進道若退，夷道若類，上德若谷，大白若辱，廣德若不足，建德若偷，質直若渝。（四十一章。）

大成若缺，其用不弊；大盈若沖，其用不窮；大直若屈，大巧若拙，大辯若訥。（四十五章。）

以上諸文，或言若，或言似，其義一也。亦有省若字者。如『我獨昏昏，我獨悶悶』（二十章）等句，以整齊句法之故，而承上文省去一若字者也。若之爲言，則其本非實然可知。然則清者其實也，濁者其若也；有餘者其實也，遺者其若也；明者其實也，昧者其若也；成者其實也，缺者其若也。若之爲言，猶守雌之守矣。

二十一 不自

天長地久，天地之所以能長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長生。（七章。）

不自見故明，不自是故彰，不自伐故有功，不自矜故長。（二十二章。）

以其終不自大，故能成其大。（三十四章。）

『不自』二字，亦老子之道所最重者。『不自是故明』反之，則『自見者不明』（二十四章）矣；『不自是故彰』反之，則『自是者不彰』（二十四章）矣；『不自伐故有功』反之，則『自伐者無功』（二十四章）矣；『不自矜故長』反之，則『自矜者不長』（二十四章）矣。由此推之，則『不自生故能長生』（七章）反之，則自生者不能長生矣。此道之生所以異人物之生也。『不自大故能成其大』（三十四章）反之，則自大者不大，此道之大所以異夫一切之大也。

二十二 不爭 兵附

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故幾於道。夫唯不爭，故無尤。（八章。）

夫唯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二十二章。）

江海所以能爲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故能爲百谷王。是以欲上民必以言下之；欲先民必以身後之。是以聖人處上而民不重，處前而民不害。是以天下樂推而不厭。以其不爭，故天下莫能與

之爭。(六十六章)

善爲士者不武，善戰者不怒，善勝敵者不與，善用人者爲之下。是謂不爭之德，是謂用人之力，是謂配天之極。(天下各本有古字，錯簡也，今刪。)(六十八章)

勇於敢則殺，勇於不敢則活。此兩者或利或害。天之所惡，孰知其故？是以聖人猶難之。天之道不爭而善勝，不言而善應，不召而自來，繹然而善謀。天網恢恢，疏而不失。(七十三章)

既已爲人已愈有，既已與人已愈多。天之道利而不害；聖人之道爲而不爭。(八十一章)

此老子言不爭主義者也。然其云「天之道不爭而善勝」(七十三章)、「善勝」二字，大有學問在，非自甘劣敗者比也。又云「以其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六十六章)則不爭者其方法，而使天下莫能與之爭者，其目的也。又以「善爲士者不武，善戰者不怒，善勝敵者不與，善用人者爲之下」爲「不爭之德」(六十八章)則「善爲士者其實也，不武者其貌也；善戰者其實也，不怒者其貌也；善勝敵者其實也，不與者其貌也。」然則老子雖倡不爭主義，而亦必有使人不能與爭之道。使人不能與我爭者，自存之道也；而我不爭者，所以息攘奪，弭禍亂也。故老子之於兵也，非之甚力。

以道佐人主者，不以兵強天下。其事好還，師之所處，荆棘生焉。大軍之後，必有凶年。（二十章）
夫佳兵者不祥之器，物或惡之，故有道者不處。君子居則貴左，用兵則貴右。兵者不祥之器，非君子之器，不得而用之。恬淡爲上，勝而不美，而美之者，是樂殺人。夫樂殺人者，則不可以得志於天下矣。（三十一章）

用兵有言：吾不敢爲主而爲客，不敢進寸而退尺，是謂行無行，攘無臂，扔無敵，執無兵。禍莫大於輕敵，輕敵幾喪吾寶。故抗兵相加，哀者戰矣。（六十九章）

三十章及三十一章，猶墨子非攻之說也。六十九章則言不得已而用兵者。然戰爭何自起？一起於欲得，二起於報怨。故老子於此二者力非之。

二十三 知足

名與身，孰親？身與貨，孰多？得與亡，孰病？是故甚愛必大費，多藏必厚亡。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可以長久。（四十四章）

天下有道，卻走馬以糞；天下無道，戎馬生於郊。禍莫大於不知足，咎莫大於欲得。故知足之足，

常足矣。（四十六章。）

知足則不貪，多欲得而不奪人者矣。然而不足者之欲得，則勢仍不能不出於戰爭也。故又當損有餘，以補不足。

二十四 損有餘

天之道，其猶張弓與！高者抑之，下者舉之，有餘者損之，不足者補之。天之道，損有餘而補不足，人之道則不然，損不足以奉之有餘。孰能有餘以奉天下，唯有道者。（七十七章。）

聖人不積，既以爲人已愈有，既以與人已愈多。（八十一章。）

七十七章，言當損有餘以補不足也。不足者得足，既足者而知足，而後戰爭可以息矣。八十一章則又言明『損有餘以補不足』實於有餘者無損，而反有益也。何者？戰爭不起，攘奪不生，其益於己者，不已多乎？

二十五 無欲

不尚賢，使民不爭；不貴難得之貨，使民不爲盜；不見可欲，使民心不亂。是以聖人之治，虛其心，

實其腹，弱其志，強其骨，常使民無知無欲，使夫智者不敢爲也。爲無爲，則無不治。（三章。）

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馳騁畋獵令人心發狂，難得之貨令人行妨，是以聖人爲腹不爲目，故去彼取此。（十二章。）

見素抱樸，少私寡欲。（十九章。）

化而欲作，吾將鎮之以無名之樸。無名之樸，夫亦將無欲。不欲以靜，天下將自定。（三十七章。）

禍莫大於不知足，咎莫大於欲得。（四十六章。）

使我介然有知，行於大道，唯施是畏。大道甚夷，而民好徑。朝甚除，田甚蕪，倉甚虛，服文綵，帶利劍，厭飲食，財貨有餘，是謂盜竽，非道也哉。（五十二章。）

我無欲而民自樸。（五十七章。）

欲不欲，不貴難得之貨。（六十四章。）

觀此則老子對於欲約有三說：一無欲，二寡欲，三欲不欲。欲不欲者，欲如不欲也。無欲之說，所以

敎欲之末流，故曰：「化而欲作，吾將鎮之以無名之樸，夫亦將無欲，不欲以靜，天下將自定。」（三十七章）也。天下之亂，在於人欲太甚，而不知止，故必以無欲鎮之，矯枉者必過於正，而後可望其直也。故鎮之以無欲，而后可以寡欲。故使民寡欲者，老子之目的也。欲使民無欲者，老子之方法也。然使世皆寡欲無欲，則世界文明，必無進步。使太古而如此，則雖謂無文明焉可也。然則欲與文明，固相爲正比例者也。則欲當使之多而不可使之寡，更不可使之無也，明甚。然而欲愈多，則爭亦愈烈，又爲不可掩之事實。故聖人於此，當雙方兼顧，必也使天下之學者，對於人民達欲之學，則務求其進，對於個人享受之欲，則務求其寡，故曰：「欲不欲，不貴難得之貨。」（六十四章）也。「欲不欲」亦有二解：一者就爲治者言，使人人能達欲，則不欲矣。二者就個人言，不以資產階級自異也。

二十六 怨

報怨以德。（六十三章。）

和大怨，必有餘怨，安可以爲善。是以聖人執左契而不責於人。有德司契，無德司微。（七十九章。）

世皆以怨報怨，此戰爭所以起也。故老子特倡以德報怨（六十三章）之說以救之。馬敘倫謂六十三章『報怨以德』句當在七十九章『和大怨』之上，解之曰：『謂報怨必當以德，若以怨報怨，必成大怨，爾時雖以德和之，其傷不復，已有餘怨矣。』柱謂此文當爲『報怨以德，報怨以怨，必有餘怨。』『報怨以怨』句挽上怨字，以形譌爲和，報字形壞爲大，又與以倒，故譌爲和大怨也。以怨報怨，怨怨相生，故曰必有餘怨也。

二十七 學

絕學無憂。（二十章。）

爲學日益，爲道日損。損之又損，以至於無爲。（四十八章。）

是以聖人欲不欲，不貴難得之貨；學不學，復衆人之所過，以輔萬物之自然，而不敢爲。（六十四章。）

小國寡民，使有什伯之器，而不用；使民重死而不遠徙；雖有舟輿，無所乘之；雖有甲兵，無所陳之；使民復結繩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樂其俗，鄰國相望，雞犬之聲相聞，民至老死不相往

來。(八十章)

二十章言絕學，四十六章言爲學，六十四章言學不學，老子之言何其雜邪？世皆以絕學罪老子，是不可以不辨矣。欲知老子之絕學，當明其『學不學，復衆人之所過』之說。學不學有兩說：一就爲治者言之，使人人皆學，則學無以自異於衆人，而學如不學矣。一者就個人說，學如不學，不以知識自異也。二說雖異，而爲使之無知識之階級則同，故云：『復衆人之所過』也。若以知識自異，造成勢力，是學而學者也。是則老子之所絕者耳。此與不尙賢之旨正同。其云：『爲學日益，爲道日損』（四十八章），明爲學與爲道之異，尤爲切要。蓋爲學是求知，爲道是去惡。求知務求其益，是求達欲者也。去惡務求其盡，是求去欲者也。爲學與爲道，兩者不可以相無，故曰：『欲不欲，學不學』。若徒爲學而不爲道，則學愈多而害愈烈，斯所以當絕者矣。故老子之旨，在道與學並爲，二者必失其一，則與其失道，不如絕學。八十章云，則所謂『絕學無憂』者也。

二十八 教言

是以聖人處無爲之事，行不言之教。（二章）

多言數窮，不如守中。（五章。）

信不足，焉有不信焉；悠兮其貴言。（十七章。）

希言自然。（二十三章。）

善行無轍迹，善言無瑕譎，善數不用籌策，善閉無關楗而不可開，善結無繩約而不可解。是以聖人常善救人，故無棄人；常善救物，故無棄物，是謂襲明。故善人者，不善人之師；不善人者，善人之資。不貴其師，不愛其資，雖智大迷，是謂要妙。（二十七章。）

人之所教，我亦教之；強梁者不得其死，吾將以爲教父。（四十二章。）

天下之至柔，馳騁天下之至堅。無有入無閒，吾是以知無爲之益。不言之教，無爲之益，天下希及之。（四十三章。）

知者不言，言者不知。（五十六章。）

美言可以市尊，美行可以加人。（行上各本無美字，據俞樾說增。）人之不善，何棄之有？（六十二章。）

信言不美，美言不信；善者不辨，辨者不善。（八十一章）

老子主「不言之教」（二章）而或者遂謂老子非教。然老子又云：「聖人善救人，善人者不
善人之師，不善人者善人之資。」（二十七章）是豈不尙教者哉？蓋極言其自然耳。就一國之教令
而言，則極順乎人心，不待勸導，管子所謂下令如流水之源者也。老子以「善救人無棄人」（二十
七章，六十二章）爲主旨，則其爲教之志願，亦宏矣。至謂「知者不言，言者不知」（五十六章）以
可道者非常道，可名者非常名（一章）之故也。

二十九 玄同

挫其銳，解其分，和其光，同其塵，是謂玄同。故不可得而親，不可得而疏；不可得而利，不可得而
害；不可得而貴，不可得而賤；故爲天下貴。（五十六章）

光與塵義相反，知銳與分義亦相反。分，物之大而可分者也。說文：「坳，麤也，從土，分聲。」是分有
大義之證。銳小者挫之，則無所特高；麤大者解之，則無所特大；和其光，則無所特顯；同其塵，則無所特
賤；是所謂玄同也。如是，則烏由而有貴賤，烏從而定親疏乎？

三十 三寶

我有三寶，持而保之，一曰慈，二曰儉，三曰不敢爲天下先。慈故能勇，儉故能廣，不敢爲天下先，故能成器長。今舍慈且勇，舍儉且廣，舍後且先，死矣。夫慈以戰則勝，以守則固。天將救之，以慈衛之。（六十七章。）

老子自言我有三寶，此三寶可謂老子處世之三大主義，而慈爲之首。儉所以使之能慈愛於人，「不爲天下先」所以爲不爭之德，皆所以達其慈者也。或譏老子「不敢爲天下先」爲怯懦，不知老子繼之云：「慈故能勇」，則老子之道，豈教怯懦者乎？老子之三寶，頗爲墨子之所自出。老子之慈，墨子之兼愛所由出也；老子之儉，墨子之節用所由出也；老子之「不爲天下先」，墨子之非攻所由出也。

三十一 反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爲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強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大曰逝，逝曰遠，遠曰反。（二十五章。）

反者道之動，弱者道之用。天下萬物生於有，有生於無。（四十章。）

故以智治國，國之賊，不以智治國，國之福。知此兩者亦稽式，是謂玄德。玄德深矣，遠矣，與物反矣，然後乃至大順。（六十六章。）

是以聖人云：受國之垢，是謂社稷主；受國之不祥，是爲天下王。正言若反。（七十八章。）

老子之學，以反爲主義。反者道之動，謂道之動則有反，而道之靜則無反可知。何謂道之靜，「無名天地之始」也。無名，則無對待，無可言說者也。一着言說，則有對待矣。是道之動也。是無對待之反，爲有對待，無名之反爲有名也。所謂「有名萬物之母」也。是對待生而美惡形，於是乎「天下皆知美之爲美，斯惡矣；天下皆知善之爲善，斯不善矣」。何者？人人皆趨於美，而美反爲害矣。人人皆爭於有，而有反無用矣。故老子又反而自居於惡，反而自居於無。其言曰：「三十輻共一轂，當其無，有車之用；埏埴以爲器，當其無，有器之用；鑿戶牖以爲室，當其無，有室之用。故有之以爲利，無之以爲用。」（十一章。）明必有無焉，而後有乃可用也。由是常與世人處於相反方面，世人以福則爲福，禍則爲禍，而彼則曰：「禍兮福之所倚，福兮禍之所伏，孰知其極。」（五十八章。）故常自處於惡，以求美；自處

於少，以求多；故曰：『曲則全，枉則直，窪則盈，敝則新，少則得，多則惑。』（二十二章）詳見拙著九家
要旨闡老篇，茲不詳論。

第三章 老學之變遷

凡一家之學，必有所承，亦必有所繼。一人之學，不免隨年而變，一家之學，亦不免隨代而變。老子集道家之大成，開後學之先河，其學實爲道家變遷之絕大樞紐。老子以前之道家，多爲革命家，如漢書藝文志所列伊尹、太公嚳、熊之徒是也。其說詳拙著九家要旨、原道篇，茲弗贅。至老子學說之本真，前章亦已論之，誠不愧莊子『博大真人』之讚矣。然治老子之學，得其偏而不失其宗者，莊周也。取其說，變其宗，而流入於法家者，韓非也。此戰國時爲老學之兩大宗也。此外則流入兵權謀家者有之，流入宗教家者有之，流入長生家者有之，皆誤解老子言，而爲之說者也。今試略明之：

莊子之學，本於老子『法天法自然』之說，詳見拙著莊子平傳及老子莊氏學。韓非之書，有解老喻老二篇，其所以變而入法家者，詳見拙著老子韓氏學。其爲兵權謀家所託出者，如三十六章云：將欲歛之，必固張之；將欲弱之，必固強之；將欲廢之，必固興之；將欲奪之，必固與之。是謂微明。柔弱勝剛強，魚不可脫於淵，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

四十五章云：

大成若缺，其用不弊；大盈若冲，其用不窮；大直若屈，大巧若拙，大辯若訥。

五十七章云：

以正治國，以奇用兵，以無事取天下。

其爲長生家所託出者，如六章云：

谷神不死，是謂玄牝。玄牝之門，是謂天地根，緜緜若存，用之不勤。

十章云：

載營魄抱一，能無離乎？專氣致柔，能嬰兒乎？滌除玄覽，能無疵乎？

十二章云：

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馳騁田獵令人心發狂；難得之貨，令人行妨。是

以聖人爲腹不爲目，故去彼取此。

五十章云：

出生入死，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人之生，動之死地亦十有三。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蓋聞善攝生者，陸行不遇兕虎，入軍不被甲兵。兕無所投其角，虎無所措其爪，兵無所容其刃。夫何故？以其無死地。

五十二章云：

見小曰明，守柔曰強。用其光，復歸其明，無遺身殃，是謂習常。

五十五章云：

含德之厚，比於赤子。蜂虿虺蛇不螫，猛獸不據，攫鳥不搏，骨弱筋柔而握固；未知牝牡之合而全作，精之至也。終日啼而不嘎，和之至也。知和曰常，知常曰明，益生曰祥，心使氣曰強，物壯則老，謂之不道，不道則已。

其爲宗教家所託出者，如十五章云：

古之善爲士者，微妙玄通，深不可識。夫唯不可識，故強爲之容。豫焉若冬涉川，猶兮若畏四鄰，儼兮其若客，渙兮若冰之將釋，敦兮若樸，曠兮其若谷，混兮其若濁，孰能濁以靜之徐清？孰能安以

久動之徐生？保此道者不欲盈。夫唯不盈，故能蔽不新成。

斯則後世之道士之容儀，所極力摹擬者矣。

義烏朱一新所撰無邪堂答問，有論道家一條，其論道家之變遷，與鄙說足資參考，錄之於下：

讀漢書藝文志曰：伊尹太公皆古聖賢，何以列爲道家？評曰：道家託始於黃帝，亦古聖也。三代以下，政教未分，故昔人言道術，必推本於古帝王。儒家稱堯舜，道家稱黃帝，墨家稱禹，而許行亦自託於神農。自孔子出，而儒之名乃有專屬。儒字始見周禮天官，然不見於周初他籍。東塾讀書記謂是時儒尙未自爲一家之學，是也。六藝未經孔子刪定以前，言儒之言者亦多以道稱之。道本天下所共由，非黃帝所得私。伊尹太公之爲道家無足異。荀子引道經『人心之危，道心之微』，所云道經，亦此類，非後世之道書也。伊尹對湯問，呂氏春秋先己篇說苑臣術篇皆引之。大戴禮言太公陳丹書，固純乎儒家言。湯問則近於道家之旨，兵家尤多出於道家，然太公六韜乃僞書，不足據。（四庫提要已論之。其他如舉賢篇有將相分職之語，兵徵篇有屠城之語，皆非周初所宜用。有全書詞旨淺陋，王翼篇尤類腐儒之談。）逸周書王會解有伊尹朝獻事，呂氏春秋本味篇有說湯以至味

事，史記殷本紀有尹從湯言素王及九主事。其言駁雜，類戰國諸子所爲，當出於小說家之二十七篇也。戰國諸子多本黃老。道德五千言，立說過高，遂流爲異端。若後世之道家，乃出漢志之神僊家，本非九流之一也。老子書所賅者廣，名法楊墨莊列兵法，莫不本之。故老子爲異端之宗。其「谷神」「元牝」「專氣」「嬰兒」諸言，則神僊家所自出，而本旨與神僊絕異，故條爲兩家。隋志二家亦分敍，通志校讎略尤詳言之。西漢時若文成欒大之徒，皆別稱方士，未嘗託諸黃老也。漢書郊祀志谷永諫成帝好方術之失，亦無一言及於黃老。自桓帝好祠黃老，乃漸混淆，厥後遂有張魯于吉之徒，妖言惑衆，神僊始混於黃老，貽患至今，焚焚未已。故九流中，惟道家之書淆亂最甚，真誥符籙之類，多是陶宏景，寇謙之，杜光庭輩所爲，與道家之旨，渺不相涉。

朱氏此論，可采者頗多。其謂「谷神，元牝，專氣，嬰兒諸言，爲神僊家所自言，而本旨與神僊絕異，」最爲知言。則亦可知「天地不仁，」「絕聖棄知」諸言，爲法家所自出，而本旨與法家絕異。「欲歎固張，欲取固與，」爲兵權謀家所自出，而本旨與權謀絕異也。

下篇 莊子平傳

第一章 莊子傳略

史記莊子列傳云：

莊子者，蒙人也。名周。周嘗爲蒙漆園吏，與梁惠王、齊宣王同時。其學無所不闕。然其本歸於老子之言。故其著書十餘萬言，大抵率寓言也。作漁父、盜跖、胠篋，以詆訛孔子之徒，以明老子之術。畏累虛、亢桑子之屬，皆空語無事實。然善屬書離辭，指事類情，用剽剝儒墨，雖當世宿學，不能自解免也。其言泔洋自恣以適己，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之。楚威王聞莊周賢，使使厚幣迎之，許以爲相。莊周笑謂楚使曰：「千金重利，卿相尊位也。子獨不見郊祭之犧牛乎？養食之數歲，衣以文繡，以入太廟。當是之時，雖欲爲孤豚，豈可得乎？子亟去，無污我。我寧遊戲污瀆之中，以自快，無爲有國者所羈，終身不仕，以快吾意焉。」

史記謂莊子爲蒙人，裴駰集解引地理志「蒙縣屬梁國。」司馬貞索隱引劉向別錄云：「宋之蒙人也。」然則莊子宋人邪？抑梁人邪？今人馬敘倫莊子宋人考云：

史記莊子列傳曰：莊子，蒙人也。索隱引劉向別錄曰：「宋之蒙人也。」高誘淮南鴻烈解務脩訓注亦曰：「宋蒙縣人也。」（張衡獨體賦曰：吾宋人也，姓莊名周，是漢人皆以莊子爲宋人。）惟史記集解引地理志曰：「蒙縣屬梁國。」經典釋文莊子音義序錄因之，曰：「梁國蒙縣人也。」尋春秋莊十一年左傳，宋萬弑閔公於蒙澤。賈逵注曰：「蒙澤，宋澤名也。」杜預注曰：「蒙澤，宋地，梁國有蒙縣。」蓋杜以蒙於戰國時爲宋地，於漢晉爲梁國蒙縣。漢書地理志梁國領縣八，其三曰蒙。獲水受澗，獲渠東北至彭城入泗。說文解字水部，汜水受陳留浚儀陰溝，至蒙爲獲水，東入於泗。水經，汜水入陰溝於浚儀縣北。又東至梁郡蒙縣爲獲水。餘波入於睢陽城中。漢書地理志梁國領縣，其八曰睢陽。故宋微子所封。蓋漢之睢陽，卽春秋之商丘，宋都也。蒙與商丘，其地相比。故史記宋世家謂湣公與南宮萬獵，因博爭行，萬遂以局殺湣公於蒙澤。蓋獵於蒙澤也。又史記宋世家索隱引本書曰：「桓侯行，未出城門，其前驅呼辟。蒙人止之。後爲任也。」司馬彪曰：「呼辟使人避道，蒙人

以桓侯名辟，而前驅呼辟，故爲狂也。『蒙爲宋地，此亦一證。又國語楚語曰：『宋有蕭蒙實弑昭公。』左文十六年傳曰：『宋昭公將田孟諸，未至，夫人王姬使帥甸攻而殺之。』淮南齊俗訓曰：『惠子從車百乘，以過孟諸，莊子見之，棄其餘魚。』高誘注曰：『孟諸，宋澤。』尋孟諸卽盟豬，書禹貢『被孟豬』，史記夏本紀作『明都』，漢書地理志亦作盟豬，其證也。漢書地理志，梁國睢陽下曰：『盟諸澤，在東北。』此與水經『汜水東至梁郡蒙縣爲獲水餘波入於睢陽城中』者合，則孟諸卽蒙澤。然則莊子又家於蒙澤者也。太平寰宇記曰：楚有蒙縣，俗謂之小蒙城也。莊周之本邑。尋水經曰：『汜水，又東逕蒙縣故城北。』酈道元曰：俗謂小蒙城也。西征記在汜水南十五六里，卽莊周之本邑也。此則漢之蒙縣，其城稍遷，故曰故城，非別有小蒙爲楚縣。知者，寰宇記又謂：『今復有大蒙城在縣北四十一里。』尋水經『汜水又東徑大蒙城北。』酈道元曰：自古不聞有二蒙，疑卽蒙亳也。蒙亳蓋卽左傳所謂公子禦說奔亳之亳。杜預謂蒙縣西北有亳城是也。以此相證，小蒙卽左傳之蒙澤，大蒙卽左傳之亳矣。惟宋亡後，魏楚與齊爭宋地，或蒙入於楚，楚置爲蒙縣，漢則屬於梁國。歟？莊子之卒，蓋在宋之將亡（詳年表），則當爲宋人也。

馬氏辨莊子爲宋人甚確。至莊子之生卒年月，馬氏以謂在梁惠王之初年，至趙惠文之初年，已八九十歲。略與孟軻荀卿之年相若。按梁惠王元年爲周烈王六年，趙文王元年爲周赧王十七年，當在公曆前三七〇年，至前二九八年之間。

史記莊子列傳甚爲簡略，茲就莊子書中所載莊子行事，及與時人問答之事，略爲分別述之，以備參考云爾。

一、莊子學術之淵源 莊子學術，當出自老子，而自立爲一家，故天下篇云：

以本爲精，以物爲粗，以有積爲不足，澹然獨與神明居。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關尹老聃聞其風而悅之，建之以常無有，主之以太一，以濡弱謙下爲表，以空虛不毀萬物爲實。關尹曰：「在己無居，形物自著，其動若水，其靜若鏡，其應若響，芴乎若亡，寂乎若清，同焉者和，得焉者失，未嘗先人而常隨人。」老聃曰：「知其雄，守其雌，爲天下谿；知其白，守其辱，爲天下谷。」人皆取先，己獨取後。曰：「受天下之垢，」人皆取實，己獨取虛，無藏也故有餘，讎然而有餘。其行身也徐而不費，無爲也而笑巧。人皆求福，己獨曲全，曰：「苟免於咎。」以深爲根，以約爲紀，曰：「堅則毀矣，銳則挫矣。」常寬

容於物，不削於人，可謂至極。關尹老聃乎，古之博大真人哉！

其稱老子爲「博大真人」，可謂推崇備至，書中發揮老子之義最多，時或稱爲夫子。（山木篇）且「吾聞諸夫子」，成玄英疏云：莊周師老聃，故稱老子爲夫子也。然古稱夫子，亦不必盡爲師。謂其學非出自老子不可。然其天下篇於敘述老子學術之後，復自敘其學云：

芴漠無形，變化無常，死與生與？天地並與？神明往與？芒乎何之？忽乎何適？萬物畢羅，莫足以歸。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莊周聞其風而悅之。以謬悠之說，荒唐之言，無端崖之辭，時恣縱而不儻，不以觴見之也。以天下爲沈濁，不可與莊語。以卮言爲曼衍，以重言爲真，以寓言爲廣，獨與天地精神往來，而不敖倪於萬物。不譴是非，以與世俗處。其書雖瓌璋，而連舛無傷也；其辭雖參差，而諛詭可觀。彼其充實，不可以已。上與造物者游，而下與無死生無終始者爲友。其於本也，宏大而辟，深閔而肆；其於宗也，可謂稠適而上遂矣。雖然，其應於化而解於物也，其理不竭，其來不脫，芒乎昧乎，未之盡者。

其列己之學術，顯與老子離而爲二，則其不專述老子也可知。其稱老子以濡弱謙下爲表，曰：

「未嘗先人，而常隨人」云云，可見老子之學雖法天法自然，而仍不盡外乎人事，而莊子則上與造物者游，而下與外死生無終始者爲友，純任乎天而已矣。此老子莊周學術之別也。

二、莊子之交游 莊子之交游，以惠施爲最友善，茲將莊子書中與惠子辯論之說，略錄如下：

惠子謂莊子曰：魏王貽我大瓠之種，我樹之成，而實五石，以盛水漿，其堅不能自舉也，剖之以爲瓢，則瓠落而無所容。非不喭然大也，吾爲其無用而掙之。莊子曰：夫子固拙於用大矣。宋人有善爲不龜手之藥者，世世以泝澠統爲事。客聞之，請買其方百金，聚族而謀，曰：我世世爲泝澠統，不過數金，今一朝而鬻技百金，請與之。客得之，以說吳王。越有難，吳王使之將，冬與越人水戰，大敗越人，裂地而封之。能不龜手一也，或以封，或不免於泝澠統，則所用之異也。今子有五石之瓠，何不慮以爲大樽，而浮乎江湖，而憂其瓠落無所容，則夫子猶有蓬之心也夫。（消搖游。）

惠子謂莊子曰：吾有大樹，人謂之樗，其大本臃腫而不中繩墨；其小枝卷曲，而不中規矩；立之塗，匠者不顧。今子之言，大而無用，衆所同去也。莊子曰：子獨不見狸狌乎？卑身而伏，以候敖者；東西跳梁，不辟高下，中於機辟，死於罔罟。今夫爨牛，其大若垂天之雲，此其能爲大矣，而不能執

鼠。今子有大樹，患其無用，何不樹於無何有之鄉，廣莫之野，彷徨乎無爲其側，消搖乎寢臥其下，不夭斧斤，物無害者，無所可用，安所固苦哉？（消搖游。）

惠子謂莊子曰：人固無情乎？莊子曰：然。惠子曰：人而無情，何以謂之人？莊子曰：道與之貌，天與之形，惡得不謂之人？惠子曰：既謂之人，惡得無情？莊子曰：是非吾所謂情也，吾所謂無情者，言人之不以好惡內傷其身，常因其自然而不益生也。惠子曰：不益生何以有身？莊子曰：道與之貌，天與之形，無以好惡內傷其身。今子外乎子之神，勞乎子之精，倚樹而吟，據梧而瞑，天選子之形，而子以堅白鳴。（德充符。）

莊子與惠子游於濠梁之上，莊子曰：儵魚出游從容，是魚樂也。惠子曰：子非魚，安知魚之樂？莊子曰：子非我，安知我不知魚之樂？惠子曰：我非子，固不知子矣，子固非魚也，子之不知魚之樂全矣。莊子曰：請循其本。子曰：汝安知魚樂云者，既已知吾之知而問我，我知之濠上也。（秋水篇。）

觀此，則莊子與惠子論難學術之精神可見矣。惠子姓惠名施，宋人，曾爲梁國相。（見司馬彪注及成疏。）秋水篇載有惠施爲梁相之事，錄之如下：

惠子相梁，莊子往見之，或謂惠子曰：莊子來，欲代子相，於是惠子恐，搜於國中，三日三夜。莊子往見之，曰：南方有鳥，其名爲鷦鷯，子知之乎？夫鷦鷯發於南海，而飛於北海，非梧桐不止，非練實不食，非醴泉不飲。於是鷓鴣得腐鼠，鷦鷯過之，仰而視之，曰：嚇！今子欲以子之梁國而嚇我邪？

觀此，若非莊子之寓言，則惠子蓋功利派之人，與莊子之爲純粹任天派大異矣。然莊子於惠子雖力非之，而亦甚重之，徐無鬼篇有載其過惠子之墓事云：

莊子送葬，過惠子之墓，願謂從者曰：郢人堊慢其鼻端若蠅翼，使匠石斲之。匠石運斤成風，聽而斲之，盡堊而鼻不傷。郢人立不失常。宋元君聞之，召匠石曰：嘗試爲寡人爲之。匠石曰：臣則嘗能斲之，雖然，臣之質死久矣。自夫子之死也，吾無爲質矣，吾無與言之矣。

斯可見莊惠相知之深矣。

三、莊子與時人之問答

商太宰蕩問仁於莊子，莊子曰：虎狼，仁也。曰：何謂也？莊子曰：父子相親，何爲不仁？曰：請問至仁。莊子曰：至仁無親。大宰曰：蕩聞之，無親則不愛，不愛則不孝，謂至仁不孝，可乎？莊子曰：不然，夫

至仁尙矣，孝固不足以言之。此非過孝之言也，不及孝之言也。夫南行者至於郢，北面而不見冥山，是何也？則去之遠也。故曰：以敬孝易，以愛孝難；以愛孝易，以忘親難；以忘親易，使親忘我難；使親忘我易，兼忘天下難；兼忘天下易，使天下兼忘我難。夫德遺堯舜而不爲也，利澤施於萬世天下莫知也，豈直太息而言仁孝乎哉？夫孝悌仁義忠信貞廉，此皆自勉以役其德者也，不足多也。故曰：至貴國爵并焉，至富國財并焉，至顯名譽并焉。是以道不渝。（天運）

東郭子問於莊子曰：所謂道惡乎在？莊子曰：無所不在。東郭子曰：期而後可。莊子曰：在螻蟻。曰：何其下邪？曰：在稊稗。曰：何其愈下邪？曰：在瓦甃。曰：何其愈下邪？曰：在屎溺。東郭子不應。莊子曰：夫子之問也，固不及質。正獲之間於監市履豨也，每下愈況。（知北游）

宋人有曹商者，爲宋王使秦，其往也，得車數乘，王說之，益車百乘，反於宋，見莊子曰：夫處窮閭阨巷，困窘織屨，槁項黃馘者，商之所短也。一悟萬乘之主，而從車百乘者，商之所長也。莊子曰：秦王有病，召醫破癰潰痊者，得車一乘，舐痔者，得車五乘，所治愈下，得車愈多。子豈治其痔邪？何得車之多也。子行矣。（列禦寇）

人有見宋王者，錫車十乘，以其十乘驕稱莊子。莊子曰：河上有家貧恃緯蕭而食者，其子沒於淵，得千金之珠，其父謂其子曰：取石來鍛之。夫千金之珠，必在九重之淵，而驪龍領下。子能得珠者，必遭其睡也。使驪龍而寤，子尚希微之有哉？今宋國之深，非直九重之淵也；宋王之猛，非直驪龍也；子能得車也，必遭其睡也。使宋人而寤，子爲鑿粉夫（同上）。

此莊子與時人相問答，見於本書者也。說劍篇載莊子與趙文王說劍，恐不足信，故不錄。天運篇之商太宰蕩，司馬彪云：「商，宋也，大宰官也，蕩，字也。」成玄英疏云：「宋承殷後，故商卽宋，大宰官名，名盈，字蕩。」則蕩蓋實有其人。列禦寇篇之曹商，司馬無注，成云：「姓曹，名商，宋人也，爲宋偃王使秦。」知北游篇之東郭子，釋文引李云：「居東郭也。」則是否有其人未可知，或者皆莊子之寓言也。田子方篇又有與魯哀公問答之言，想亦寓言，不然，則哀公之哀字誤也。

四、莊子之生活

莊子衣大布而補之，正廩係履而過魏王。魏王曰：何先生之儻邪？莊子曰：貧也，非儻也。士有道德不能行，儻也；衣弊履穿，貧也，非儻也。此所謂非遭時也。王獨不見夫騰猿乎？其得柎梓豫章

也，攬蔓其枝，而王長其間，雖羿蓬蒙不能眇睨也。及其得柘棘枳枸之間也，危行側視，振動悼慄，此筋骨非有加急而不柔也；處勢不便，未足以逞其能也。今處昏上亂相之間，而欲無憊，奚可得邪？此比干之見剖心徵也夫。（山木篇）

莊周家貧，故往貸粟於監河侯。監河侯曰：諾，我將得邑金，將貸子三百金，可乎？莊周忿然作色曰：周昨來，有中道而呼者，周顧視車轍中有鮒魚焉，周問之曰：鮒魚來，子何爲者？邪？對曰：我東海之波臣也，而君豈有升斗之水而活我哉？周曰：諾，我且南游吳越之王，激西江之水，而迎子，可乎？鮒魚忿然作色曰：吾失我常與，我無所處，吾得升斗之水，然活耳，君乃言此，曾不如早索我於枯魚之肆。（外物篇）

此雖或爲寓言，然而莊子之家貧，當爲實事也。

五、莊子之宦仕 史記列傳謂莊周嘗爲漆園吏，卻楚威王之聘，今莊子書亦有卻聘之事。

莊子釣於濮水，楚王使大夫二人往先焉，曰：願以境內累矣。莊子持竿不顧，曰：吾聞楚有神龜，死已三千歲矣，王巾笥而藏之廟堂之上，此龜者，寧其死爲留骨而貴乎？寧其生而曳尾於塗

中乎？二大夫曰：寧生而曳尾塗中。莊子曰：往矣，吾將曳尾於塗中。（秋水篇）

或聘莊子，莊子應其使，曰：子見夫犧牛乎？衣以文繡，食以芻菽，及其牽而入於太廟，雖欲爲孤犢，其可得乎？

觀此，可見莊子官情之淡，蓋亦其學使然也。

六、莊子雜事

昔者莊周夢爲蝴蝶，栩栩然胡蝶也。自喻適志與？不知周也。俄然覺，則蘧蘧然周也。不知周之夢爲胡蝶與？胡蝶之夢爲周與？周與胡蝶，則必有分矣。（齊物論篇）

莊子之楚，見空髑髏，饒然有形，撤以馬捶，因而問之，曰：夫子貪生失理而爲此乎？將子有亡國之事，斧鉞之誅，而爲此乎？將子有不善之行，愧遺父子妻子之醜，而爲此乎？將子有凍餒之患，而爲此乎？將子之春秋故及此乎？於是語卒，援髑髏枕而臥，夜半髑髏見夢曰：子之談者似辨士，視子所言，皆生人之累也，死則無此矣。子欲聞死之說乎？莊子曰：然。髑髏曰：死無君於上，無臣於下，亦無四時之事，從然以天地爲春秋，雖南面王不能過也。莊子不信，曰：吾使司命復生子形，爲

子骨肉肌膚，反子父母妻子，閭里知識，子欲之乎？獨髀深贖蹙額曰：吾安能棄南面王樂，而復爲人間之勞乎？（至樂篇。）

莊子行於山中，見大木，枝葉盛茂，伐木者止其旁，而不取也。問其故，曰：無所可用。莊子曰：此木以不材得終其天年。夫子出於山，舍於故人之家，故人喜，命豎子殺雁而烹之，豎子請曰：其一能鳴，其一不能鳴，請奚殺？主人曰：殺不能鳴者。明日弟子問於莊子，曰：昨日山中之木，以不材得終其天年，今主人之雁，以不才死。先生將何處？莊子笑曰：周將處乎材與不材之間，材與不材之間，似之而非也。故未免乎累。若夫乘道德而浮游，則不然，無譽無訾，一龍一蛇，與時俱化，而無肯專爲，一上一下，以和爲量，浮游乎萬物之祖，物物而不物於物，則胡可得而累邪？此神農黃帝之法也。若夫萬物之情，人倫之傳，則不然，合則離，成則毀，廉則挫，尊則議，有爲則虧，賢則謀，不肖則欺，胡可得而必乎哉？悲夫！弟子志之，其唯道德之鄉乎？（山木篇。）

莊周游於雕陵之樊，覩一異鵠，自南方來者，翼廣七尺，目大運寸，感周之類，而集於栗林。莊周曰：此何鳥哉？翼殷不逝，目大不覩，蹇裳躡步，執彈而留之，覩一蟬方得美蔭，而忘其身。螳螂執

擊而搏之，見得而忘其形。異鵲從而利之，見利而忘其真。莊周恍然曰：噫！物固相累，二類相召也。捐彈而反走，虞人逐而醉之。莊周反入，三月不庭。藺且從而問之，夫子何爲頃間甚不庭乎？莊周曰：吾守形而忘身，觀於濁水，而迷於清淵。且吾聞諸夫子曰：入其俗，從其俗。今吾游於雕陵，而忘吾身，異鵲感穎，游於栗林，而忘真栗林。虞人以吾爲戮，吾所以不庭也。（山木篇）

莊子妻死，惠子弔之，莊子則箕踞鼓盆而歌。惠子曰：與人居長，子老身死，不哭亦足矣，又鼓盆而歌，不亦甚乎？莊子曰：不然，是其始死也，我獨何能無概然，察其始而本無生；非徒無生也，而本無形；非徒無形也，而本無氣；糴乎芴芴之間，變而有氣，氣變而有形，形變而有生，今又變而之死，是相與爲春秋冬夏四時行也。人且偃然寢於巨室，而我嗷嗷然隨而哭之，自以爲不通乎命，故止也。（至樂篇）

莊子將死，弟子欲厚葬之。莊子曰：吾以天地爲棺槨，以日月爲連璧，星辰爲珠璣，萬物爲齋送，吾葬具豈不備邪？何以加此？弟子曰：吾恐烏鳶之食夫子也。莊子曰：在上爲烏鳶食，在下爲螻蟻食，奪彼與此，何其偏也。（列禦寇篇）

以上莊子行事之見於莊子書者，茲以限於篇幅，不能盡錄，錄其較要者而已。

第二章 莊子書之內容

漢書藝文志，莊子五十二篇。陸德明曰：『漢志莊子五十二篇，即司馬彪孟氏所注是也。言多詭誕，或類山海經，或類占夢書，故注者以意去取，其內篇衆家並同，自餘或有外而無雜，惟郭子玄所注特會莊生之旨，故爲世所貴。』按今司馬孟氏所注，均已亡，惟郭象注存耳，書分內外雜三篇，共三十三篇，已非舊本矣。今三十三篇目如下：

內篇

逍遙游

齊物論

養生主

人間世

德充符

大宗師

應帝王

外篇

駢拇

馬蹄

胠篋

在宥

天地

天道

天運

刻意

繕性

莊子 第二章 莊子書之內容

老子與莊子

秋水

至樂

達生

山木

田子方

知北海

雜篇

庚桑楚

徐无鬼

則陽

外物

寓言

讓王

盜跖

說劍

漁父

列禦寇

天下

馬其昶云：

釋文稱內篇衆家並同，自餘或有外無雜。余謂外雜二篇，皆以闡內七篇之義，其分篇次第，果出自莊子以否，殆不可考。其間皆不無麤益，以其傳久，故一仍之。其讓王以下四篇，舊次列禦寇前，然自蘇子瞻輩皆斷其僞。今觀之，猶信。太史公稱其作漁父，盜跖以詆訾孔子之徒，以明老子之術。世所號儒者皆託爲孔子之徒，今肱篋所言不及孔子，第緇儒信老，是其義矣。若盜跖真詆訾孔子，是殆擬爲之者，讀史公語未審耳。又烏覩所謂老子之術者哉？非史公所見之舊，其爲贗，決也。因從

宣穎南華經解例，退其篇目，附於後。（莊子故序目。）

馬氏以今盜跖篇無明老子之術者，疑非史公所見舊本，頗亦持之有故。然九流異派，其詆孔子，又何足怪哉？今人劉咸炘以三十三篇分爲三組，如下：

內篇（七篇相屬義已包舉外雜皆衍其義）

逍遙游

齊物論（超是非 言風一義最精指諸子之逐風也）

養生主（養身）

人間世（處世）

德充符

大宗師

應帝王（出治 衍老義）

外雜篇

達生（申養生主）

山木（申人間世）

知北游（申齊物論標不言之教）

讓王（專言貴身輕榮）

盜跖（刺求富）

以上皆條記而首尾一義。

在宥

天地

天道（此篇皆言治道）

天運（此篇放詞多）

秋水（首尾成首尾齊物之旨）

至樂

田子方

庚桑楚（多幽純之詞）

徐无鬼

則陽

外物

寓言

列禦寇

以上諸篇，皆條記而非一義。凡條記者，多老門精語微言。

刻意

繕性

說劍

漁父

天下（全書之序）

駢拇

馬蹄

胠篋（蘇輿謂此三篇皆出於申老外，別無精義，蓋學莊者緣老爲之，且文氣直衍不類內篇是也。此皆誤解老義。至以至德世爲與禽獸同馬蹄，尤似告子放極矣。胠篋篇見憤世意。）

以上皆首尾成篇，而純駁異，刻意繕性，天下似其自著。

劉氏爲之說云：

大抵內篇似所自著。外雜則師徒之說混焉。凡諸子書皆然。莊徒編分內外，固已謹而可別矣。外雜之非自著，不特文勢異，義之過放，亦可徵。大抵有徒之說，有徒述其言，有莊子述古事，故純駁當別。凡外雜稱夫子曰，皆指莊子，昔人以爲老孔，非也。王夫之姚鼐皆疑外篇不出莊子，是不知諸子書不別師徒說之故也。凡其述老孔語，不盡寓言，必有所受，但著之竹帛，不無失真，故文勢不似

老子論語。莊徒述莊，更不待論。又或述昔說而後加說，後人誤以加說爲昔語，又兼有夸尊莊道者，亦其徒所記。

劉氏謂古子師徒之說不分，實有卓見。則今人紛紛以某篇某篇爲僞，或以必某子所自著者，皆非也。然則今莊子書所述莊子之學說，與其謂爲莊子一人之學說，不如謂莊子一家之學說之爲愈也。

第三章 莊子之學說

緒言

莊子書三十三篇，內篇七篇，實已統攝其大義。消搖游者，言絕對自由之旨。齊物論者，說一切平等之法。養生主者，言養生之道。人間世者，言處世之方。德充符者，闡不言之教。大宗師者，述不死之道。應帝王者，陳無爲之治。論究莊子學說者，以茲七者爲題，亦可以知其大略矣。

一 絕對自由

所謂絕對自由者，無所往而不自由也。世之說者曰：不自由無寧死，是又爲自由所束縛，而不得自由矣。人之不自由，莫甚於欲，凡有所羨慕期望者皆欲也。有欲而不得焉，則憂至矣。夫由俗觀之，事不能有大而無小，有長而無短。然而小者必羨大，短者必慕長，則大之上有大焉，而大無窮也；長之外有長焉，而長無盡也。其爲欲豈有極，而爲憂豈有窮乎？莊子於此，故首明消搖游之道，在於各安其分，而無所羨焉。其言曰：

北冥有魚，其名爲鯤。鯤之大，不知其幾千里也。化而爲鳥，其名爲鵬。鵬之背，不知其幾千里也。怒而飛，其翼若垂天之雲。是鳥也，海運則將徙於南冥。南冥者，天池也。齊諧者，志怪者也。諧之言曰：鵬之徙於南冥也，水擊三千里，搏扶搖而上者九萬里，去以六月息者也。野馬也，塵埃也，生物之以息相吹也。天之蒼蒼，其正色邪？其遠而無所至極邪？其視下也，亦若是，則已矣。且夫，水之積也不厚，則其負大舟也無力；覆杯水於坳堂之上，則芥爲之舟；置杯焉，則膠，水淺而舟大也。風之積也不厚，則其負大翼也無力。故九萬里，則風斯在下矣。而後乃今，培風背負青天，而莫之夭闕者，而後乃今將圖南。蜩與學鳩笑之曰：我決起而飛，槍榆枋，時則不至而控於地而已矣。奚以之九萬里而南爲？適莽蒼者三殮而反，腹猶果然；適百里者宿舂糧；適千里者三月聚糧。之二蟲又何知？小知不及大知，小年不及大年。奚以知其然邪？朝菌不知晦朔，蟪蛄不知春秋，此外小年也。楚之南有冥靈者，以五百歲爲春，五百歲爲秋；上古有大椿者，以八千歲爲春，八千歲爲秋。而彭祖乃今以久特聞，衆人匹之，不亦悲夫？湯之問棘也是已。窮髮之北，有冥海者，天池也。有魚焉，其廣數千里，未有知其修者，其名爲鯤。有鳥焉，其名爲鵬，背若泰山，翼若垂天之雲，搏扶搖羊角而上者九萬里，絕雲氣，負青天，

然後圖南，且適南冥也。斥鷃笑之，曰：彼且奚適也？我騰躍而上，不過數仞而下，翱翔蓬蒿之間，此亦飛之至也，而彼且奚適也？此小大之辯也。故夫知效一官，行比一鄉，德合一君，而徵一國者，其自視也，亦若此矣。而宋榮子猶然笑之。且舉世譽之而不加勸，舉世而非之而不加沮，定乎內外之分，辨乎榮辱之境，斯已矣；彼其於世未數數然也。雖然，猶有未樹也。夫列子御風而行，泠然善也，旬有五日而後反。彼於致福者，未數數然也。此雖免於行，猶有所待者也。若夫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氣之辯，以游無窮者，彼且惡乎待哉？故曰：至人無己，神人無功，聖人無名。

此文大旨可略述如下：

(一) 大小無常 鯤本魚子，以爲其大不知幾千里；鵬本鳳字，亦非絕大之物，而謂其背不知幾千里，其翼若垂天之雲；此秋水篇所謂『以差觀之，因其所大而大之，則萬物莫不大；因其所小而小之，則萬物莫不小；知天地之爲稊米也，知毫末之爲丘山也，則差數等矣』者。夫如是，則大者曷嘗不小，小者何嘗不大？各小其小，而羨無已時；何如各大其大，適己自安？知乎此，則分外之欲可祛矣。

(二) 大者所須大而不自知其大，小者所須小而不自知其小 卽假令鵬爲至大之物矣，而

所以必徙於南冥，上九萬里之高，去六月而一息者，郭象云：「非冥海不足以運其身，非九萬里不足以負其翼，此豈好奇哉？直以大物必自生於大處，大處亦必生此大物，理固自然，不患其失，又何厝心於其間哉？」又云：「夫翼大則難舉，故搏扶搖而後能上九萬里，乃足自勝耳，既有斯翼，豈得決然而起數仞之下哉？此皆不得不然，非樂然也。」然則大者所須之大，豈自知其所以大哉？反之，則蝸與學鳩之小，飛槍榆枋，時或不至而控於地，所處之小，亦不自知其所以小也，明矣。郭象云：「苟足於性，則雖大鵬無以自貴於小鳥，小鳥無羨於天池，而榮願有餘矣。故大小雖殊，消搖一也。」然則大鵬之居天池，正猶學鳩之居榆枋，在大鵬不自以為大也。反而言之，學鳩之居榆枋，亦正如大鵬之居天池，在學鳩亦不自知其小也。不自知其大，何矜於小？不自知其小，何羨乎大？則分外之欲，自然無矣。

(三) 壽者不自知其壽，夭者不自知其夭。夫人之大欲，莫甚於有生。彭祖之壽，人所豔羨也。假令人人能至此，則是分內之事，又不足為壽矣。既不能人人至之，或為一種理想之事，則為分外之欲耳。就分外而言，則彭祖復羨冥靈，冥靈復羨大椿，大椿將羨天地，則物物皆天矣。反之，若各安其性，則「朝菌不知晦朔，蟪蛄不知春秋」在我為頃刻之間，在彼自有經年之久，則非不壽也。「大椿以八

千歲爲春，八千歲爲秋，『假令一年而死，在彼方是一歲，在人已是三萬二千歲。則在人爲不可希之至壽，而在大椿爲至短之夭矣。然則大椿之經八千歲，正猶吾人之歷三月，倘吾人能及大椿之壽，則此八千歲者，又爲夭矣。然則大物須大年，小物須小年，正猶大物居大地，小物居小地；居小地者不知其小，則壽小年者亦不知其小，又何羨於久遠哉？』

（四）大知不自知其大，小知者不自知其小。『朝菌不知晦朔，蟪蛄不知春秋，』此所謂知之小者也。然此就我而觀之耳。若就朝菌蟪蛄而論，晦朔春秋以內，正猶吾人百年之知。然則大者所須之知自大，小者所須之知自小。由是以談，則大知須知大而亦不知其大；小知須知小而亦不知其小。大者不爲有餘，小者不爲不足也，明矣。

（五）志行不同，各安其分。由上言之，大小固自無常，而不能妄定大小。假令妄爲之定，而大小所須之地，所須之年，所須之知，莫不在在各異，而各各自足其足，則『知效一官，行比一鄉，德合一君，而徵一國者，』其志行不同，才德高下，亦正猶物之有大小耳。成玄英云：『自有智數功效，堪蒞一官，自有名譽著聞，比周鄉黨，自有道德宏博，可使南面，徵成邦國，安育黎元，此三者稟分不同，優劣斯

異，其於各足，未始不齊，視己所能，亦鳥之自得於一方。』則人之職位，各適其適，正猶鳥之各安其處。在人雖有鵬鳩之殊，在物原無大小之異。自我觀物，則才德雖有優劣之差，而就彼觀彼，各各仍無優劣之別，又何有相笑與相羨哉？

（六）消搖游之真義 所謂消搖游之真義，譯言之，即絕對自由之義是也。夫鯤鵬學鳩之譬，朝菌大椿之喻，不過就無知之物，以明大小長短之各有所安而已。各安其安，而不相羨，斯固無知之物之所同然，然其自得止於此而已矣，未足以謂之消搖游也。未足以謂為絕對自由也。消搖游之真義為何曰？

若夫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氣之辯，以游無窮者，彼且惡乎待哉？故曰：至人無己，神人無功，聖人無名。

此莊子自釋消搖游之真義也。郭象注云：

天地者，萬物之總名也。天地以萬物為體，而萬物必以自然為正。自然者不為而自然者也。故大鵬之能高，斥鷃之能下，椿木之能長，朝菌之能短，凡此皆自然之所能，非為之所能也。不為而自

能，所以爲正也。故乘天地之正者，卽是順萬物之性也。御六氣之辯者，卽是游變化之塗也。如斯而往，則何往而有窮哉？所遇斯乘，又將惡乎待哉？此乃至德之人，玄同彼我者之消搖也。苟有待焉，則雖列子之輕妙，猶不能以無風而行，故必得其所待，然後消搖耳。而況大鵬乎？夫唯與物冥而循大變者爲能無待而常通，豈自通而已哉？又順有待者使之不失其所待，所待不失，則同於大通矣。故有待無待，吾所不能齊也。至於各安其性，天機自張，受而不知，則吾所不能殊也。夫無待猶不足以殊有待，況有待者之巨細乎？

郭氏此注，於消搖游之玄義，可謂闡發至當。約其大旨，則至人者當順萬物之性，游變化之塗。於己則玄同物我，無大小長短之差；於物則各任其安，而無強彼就此之累。玄同物我，故曰『至人無己』；各任其安，故曰『神人無功』；無己無功，夫安有名乎？故曰『聖人無名』。

由以上所陳者觀之，莊子之所謂消搖游者，實兼物我而言，視我與萬物爲一，而視天下之萬事萬物，莫不平等。莫非出於自然者也。

且道無所謂生死也。而由俗觀之，有生則不能無死矣。人之所大欲者莫如生，而生亦有所不能

久，得則人之不自由孰大於是？且既已悅生而惡死，則凡人之劫我以死者，而我勢有不得不就者矣。又安能自由乎？莊子則不然，視死生如一，禍福無二，故曰：『大浸稽天而不溺，大旱金石流土山焦而不熟，』蓋以外生死故也。然則雖死亦未始不自由，此我之所以爲絕對自由也。

天地之生物也，各生其生而已，非以爲人之用也。而自人觀之，則有有用者，有無用者耳。且用亦何常之有？章甫者，宋人之大用，而於越則無所用之矣。五石之瓠，剖以爲瓢，則無用，而浮於江湖則得其所矣。可見強物就我，則有用無用，生貴賤之殊；各還其天，則萬物平等，無輕重之別。此處物之所以絕對之平等也。夫必處物平等，然後吾心乃得與物相冥，而能絕對自由矣。故消搖游篇以惠子之間，以明無用之旨，明人之所以能消搖游者，在乎能齊物也。

二 一切平等

所謂一切平等者，即齊物之謂也。絕對自由者，莊子之目的也。一切平等者，莊子之方法也。故消搖游之後，繼之以齊物論，蓋不能一切平等，則不能無所去就，無所好惡。有所好惡，有所去就，則不能絕對自由矣。故必先一切作平等觀，茲略述如下：

一、是非平等 既名曰是非矣，則是者自是，非者自非，而復云是非平等者，何也？蓋是非生於俗執，今由俗執而語歸於自然，故曰是非平等也。齊物論云：

物無非彼，物無非是，自彼則不見，自知則知之。故曰：彼出於是，是亦因彼。彼是，方生之說也。雖然，方生方死，方死方生，方可方不可，方不可方可，因是因非，因非因是，是以聖人不由而照之於天，亦因是也。是亦彼也，彼亦是也，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果且有彼是乎哉？彼且無彼是乎哉？彼是莫得其偶，謂之道樞，樞始得其環中，以應無窮，是亦一無窮，非亦一無窮也。

「物無非彼，物無非是」郭象注云：物皆自是，故無非是；物皆相彼，故無非彼。「彼出於是，是亦因彼」郭注云：「夫物之偏也，皆不見彼之所見，而獨自知其所知。自知其所知，則自以爲是。自以爲是，則以彼爲非矣。」然是非之所由生，蓋起於物之自我，而相彼矣。物之自我而相彼者，豈有窮乎？則是非者乃至無窮，而無定之物矣。豈能定其一爲必是，而其一爲必非乎？而世必欲定之，此辯之所以起也。然辯其果足以明是非否乎？齊物論云：

既使我與若辯矣，若勝我，我不勝，若若果是也？我果非也邪？我勝若，若不吾勝，我果是邪？而果

非也邪？其或是也？其或非也邪？其俱是也？其俱非邪？我與若不能相知也。則人固受其黷闇。吾誰使正之？使同乎若者正之。既同乎若矣，惡能正之？使同乎我者正之。既同乎我矣，惡能正之？使異乎我與若者正之。既異乎我與若矣，惡能正之？使同乎我與若者正之。既同乎我與若矣，惡能正之？然則我與若與人，俱不能相知也，而待彼也邪？

咸玄英疏云：『我與汝及人，固受黷闇之人，總有三人，各執一見，咸言我是，故俱不相知，三人既不能定，豈復更須一人，若別待一人，亦與前何異，待彼也邪？（彼上原本無待字，以意增）言其不待之也。』然則雖辯而是，非仍莫能定也。然則將奈之何乎？曰：和之以天倪而已。故齊物論繼之云：

何謂和之以天倪？曰：是不是，然不然；若果是也，則是之；異乎不是也，亦無辯。然若果然也，則然之；異乎不然也，亦無辯。

斯則各任其自是，而我則各不相非，則天下無不是，而世俗之所謂是非者，乃根本無非，而是非乃平等矣。

二、美惡平等 是非之所由以生者，美惡亦其一端也。各美其所好，此有生之恆情也。若必執吾

之所美，強天下以必美；執吾之所惡，強天下以必惡；同乎吾所美者則是之，異乎吾所好者則非之。則不足以言平等矣。故各美其所美，而不非人之所美，則萬物皆美矣。齊物論云：

民溼寢則腰疾偏死，鰭然乎哉？木處則惴慄恟懼，猿猴然乎哉？民食芻豢，麋鹿食薦，螂蛆甘帶，鷓鴣者鼠，四者孰知正處？猿獼狙以爲雌，麋與鹿交，鰭與魚游，毛嬙麗姬，人之所美也，魚見之深入，鳥見之高飛，麋鹿見之決驟，四者就知天下之正色哉？

然則物各安其處，而天下無正處；物各甘其味，而天下無正味；物各美其色，而天下無正色。由此以推，則物各有其美，而天下無正美。無正美，故不能強人以必同，不強人以必同，則各美其美，而天下之物無不美，則所謂美惡者，根本上已無惡，而美惡乃平等矣。

三、死生平等 是非生於好惡。而好惡莫大於死生。故欲一切平等，莫要於死生平等。齊物論云：

予惡乎知說生之非惑邪？予惡知惡死之非弱喪而不知歸者邪？麗之姬，艾封人之子也，晉國之始得之也，涕泣沾襟，及其至於王所，與王同匡牀，食芻豢，而後悔其泣也。予惡乎知夫死者不悔其始之蘄生乎？夢飲酒者且而哭泣，夢哭泣者且而田獵，方其夢也，不知其夢也，夢之中又占其夢

焉，覺而後知其夢也。且有太覺，而後知此其大夢也。而愚者自以爲覺，竊竊然知之。君乎牧乎！固哉！丘也與女，皆夢也。予謂女夢，亦夢也。

此視死如生之說也。夫既視死如生，死不足爲死，而所謂生死者乃根本無死，而生死乃平等矣。

四、物我平等 夫天地之生物也，豈有貴賤乎？而自貴其生，固生物之恆情。而愚者遂因以相賤，則惑矣。假令易身而生，則生我爲魚，而天下之貴莫如魚矣。生我爲牛，而天下之貴又莫如牛矣。故齊物論云：

昔者莊周夢爲胡蝶，栩栩然胡蝶也。自喻適志與？不知周也。俄然覺，則蘧蘧然周也。不知周之夢爲胡蝶與？胡蝶之夢爲周與？周與胡蝶，則必有分矣。

然則就莊周而論，以胡蝶易莊周，固所不願；就胡蝶而論，以莊周易胡蝶，亦豈所樂？是以通人達觀，無物不可，而物我平等矣。

此外壽夭大小成毀之平等，莫不由此而推。嘗謂齊物論一篇，義旨精深，而最善者莫如首節天

籟地籟人籟之說。其言云：

南郭子綦隱几而坐，仰天而噓，蒼焉似喪其耦。顏成子游立侍乎前，曰：何居乎？形固可使如槁木，而心固可使如死灰乎？今之隱几者，非昔之隱几者也。子綦曰：偃不亦善乎，而問之也。今者吾喪我，汝知之乎？女聞人籟而未聞地籟，汝聞地籟而未聞天籟。夫子游曰：敢問其方？子綦曰：夫大塊噫氣，其名爲風，是唯無作，作則萬竅怒鳴，而獨不聞之。參參乎山林之畏佳，大木百圍之竅穴，似鼻似口，似耳似枅，似圈似臼，似洼者，似汙者，激者，謫者，叱者，吸者，叫者，譟者，突者，咬者，前者唱于，而隨者唱喁，冷風則小和，飄風則大和，厲風濟則衆竅爲虛，而獨不見之調。調之刀刀乎？子游曰：地籟則衆竅是已，人籟則比竹是已。敢問天籟。子綦曰：夫吹萬不同，而使其自己也，咸其自取，怒者其誰邪？

此蓋謂人籟地籟各有孔竅，以爲聲，而聲各隨其孔竅之形狀而異，至乎天籟，則無復別爲一物，無復別爲孔竅，無復別爲聲音也，以之譬是非，則人人各有其是非，猶人籟地籟之各有其聲音也；而至人之無是非，則猶夫天籟之不自爲聲音也，以之譬死生，則物物之各有死生，猶人籟地籟之有聲有寂也，而至人之無生死，則猶夫天籟之無聲無寂也。

蓋莊子齊物之大旨，以爲各物有各物之分量，各就其主觀而言，當莫不自足，是莫不平等也。若就必客觀而言，則當同乎天，乃可同乎天，則任各物之自足，而吾無容私焉，是以平等待物也。若必以我爲主觀，而定萬物之貴賤，則主觀各各不同，而貴賤仍當無定，而必強物從我，以爲可定，是乃大惑也。秋水篇言之甚明：

北海若曰：井鼃不可以語於海者，拘於虛也；夏蟲不可以語於冰者，篤於時也；曲士不可以語於道者，束於教也。……天下之水，莫大於海，萬川歸之，不知何時止，而不盈；尾閭泄之，不知何時已，而不虛；春秋不變，水旱不知，此其過江河之流，不可爲量數，而吾未嘗以此自多者，以此比形於天地，而受氣於陰陽，吾在天地之間，猶小石小木之在大山也，方存乎見少，又奚以自多。計四海之在天地之間也，不似壘空之在大澤乎？計中國之在海內，不似稊米之在大倉乎？號物之數謂之萬人，處一焉；人卒九州，穀食之所生，車舟之所通，人處一焉；此其比萬物也，不似毫末之在於馬體乎？夫人比於萬之數如此懸絕，則欲以一人之主觀，以定萬物之是非，豈有當乎？

河伯曰：然則吾大天地而小毫末可乎？北海若曰：否，夫物量無窮，時無止，分無常，終始無故。是

故大知觀於遠近，故小而不寡，大而不多；知量無窮，證彘今故，故遙而不悶，掇而不跂。知時無止，察乎盈虛，故得而不喜，失而不憂，知分之無常也。明乎坦塗，故生而不說，死而不禍，知終始之不可故也。計人之所不知，不若其所不知，其生之時，不若其未生之時。以其至小，求窮其至大之域。是故迷亂而不能自得也。由是觀之，又何以知毫末之足以定至細之倪，又何以知天地之足以窮至大之域。

此節明物各有其分量，各就其主觀論之，無不自足。大者不自知其大，小者不自知其小也。

河伯曰：若物之內，若物之外，惡至而倪貴賤？惡至而倪小大？北海若曰：以道觀之，物無貴賤；以物觀之，自貴而相賤。以俗觀之，貴賤不在己；以差觀之，因其所大而大之，則萬物莫不大；因其所小而小之，則萬物莫不小。知天地之爲稊米也，知毫末之爲丘山也。則差數等矣。以功觀之，因其所有而有之，則萬物莫不有；因其所無而無之，則萬物莫不無。知東西之相反而不可以相無，則功分定矣。以趣觀之，因其所然而然之，則萬物莫不然；因其所非而非之，則萬物莫不非。知堯桀之自然而相非，則趣操睹矣。

夫因其所大而大之，則萬物莫不大，莫不大，則無不平等矣。因其所小而小之，則萬物莫不小，莫不小，則亦莫不平等矣。因其所有而有之，則萬物莫不有，則我所謂無用者亦莫不各有其用，則物莫不有用，而物無不平等矣。因其所無而無之，則今之所謂有用者，他日未必有用，則物莫不無用，而物亦莫不平等矣。是非壽夭之說，亦由是可明矣。

三 養生之道

莊子之齊物，既生死爲一矣。夫復何貴於生而養之邪？曰：唯其視生死如一，故當其生也，順其自然而養之，若不順其自然而養之也，是求死也，是以死爲貴矣。又豈齊物之道乎？莊子養生之義，莫善於養生主篇庖丁解牛之喻。

庖丁爲文惠君解牛，手之所觸，肩之所倚，足之所履，膝之所踣，砉然響然，奏刀騞然，莫不中音，合於桑林之舞，乃中經首之會。文惠君曰：「請善哉！技蓋至此乎？」庖丁釋刀對曰：「臣之所好者道也，進乎技矣。始臣之解牛之時，所見無非牛者。三年之後，未嘗見全牛也。方今之時，臣以神遇，而不以目視，官知止而神欲行，依乎天理，批大郤，導大窾，因其固然，技經肯綮之未嘗，而況大軀乎？良庖歲更

刀，割也。族庖月更刀，折也。今臣之刀十有九年矣，所解數千牛矣，而刀刃若新發於硯，彼節者有間，而刀刃者無厚，以無厚入有間，恢恢乎其於游刃必有餘地矣。是以十有九年而刀刃若新發於硯。雖然，每至於族，吾見其難爲。怵然爲戒，視爲止，行爲遲，動刀甚微，謦然已解，如土委地，提刀而立，爲之四顧，爲之躊躇滿志，善刀而藏之。文惠君曰：善哉！吾聞庖丁之言，得養生焉。（養生主。）

此言庖丁之刃，游於骨節有間之處，而不與骨節相傷，故游刃能久而不敝。人之養生，亦當如此，游於空虛之境，順夫自然之理，則物莫之傷也。

雖然，此就俗而言之，精而言之，則有刃必有厚，無厚必無刃，今日「刀刃者無厚」，是無厚之刀也。無厚之刀，猶云無刃之刀耳。夫以無刃之刀，游於有間之處，孰能害之邪？以無生之生，游空虛之境，又孰能傷之邪？此至人之養生也。

有生之生，不能無死也。無生之生，則無死者也。至人明乎此，故於有生之生，順而養之，其死也，亦順而安之。哀樂不能入也。

老聃死，秦失弔之，三號而反，弟子曰：非夫子之友邪？曰：然，然則弔焉若此可乎？曰：然。始也，吾以

爲其人也，而今非也。向吾入而弔焉，有老者哭之，如哭其子；少者哭之，如哭其母；彼其於人，所以會之，必有不斲言，而言不斲哭而哭者，是遯天倍情，忘其所受。古者謂之遁天之刑。適來，夫子時也；適去，夫子順也。安時而處順，哀樂不能入也。古者謂是帝之縣解。（養生主）

『始也吾以爲其人也，而今非也。』人字當作友字解，謂始吾以老聃爲吾友，以今觀之，則非也。蓋謂老聃雖能外生死，而不能使人忘其生死，故其死也，老者幼者皆哭之；見老聃之於道，猶未至也。故仍不能不以世俗之禮，臨喪三號而哀之。

有生之生，不能無死，此可得而見者也。若夫無生之生，則不可見者也。人以不見爲死，而其實未嘗不存也。故養生主篇結以薪火之喻：

指窮於爲薪，火傳也，不知其盡也。

夫以火然薪，薪盡而指爲盡，此恆人之見也。然火傳而薪之質化爲異物而已。薪盡而火不留，謂薪之質與火不在天下不可也。體解而生不在，然謂體之質與生不在天下，亦不可也。以此見無生之生，無不生也。

養生主篇所言養生之道，大抵多就不生之生而言，至於有生之生，既當順其生而生，則亦自當慎而養之。達生篇言之甚明：

田開之見周威公，威公曰：吾聞祝腎學生，吾子與祝腎游，亦何聞焉？田開之曰：開之操拔簪以侍門庭，亦何聞於夫子。威公曰：田子無讓，寡人願聞之。開之曰：聞之夫子，曰：善養生者，若牧羊然，視其後者而鞭之。威公曰：何謂也？田開之曰：魯有單豹者，巖居而水飲，不與民共利，行年七十，而猶有嬰兒之色，不幸遇餓虎，餓虎殺而食之；有張毅者，高門縣薄，無不走也；行年四十，而有內熱之病，以死。豹養其內，而虎食其外，毅養其外，而病攻其內，此三子皆不鞭其後者也。

此明養生之道，當內外交養，不可有太過不及也。

夫畏塗者十殺一人，則父子兄弟相戒也。必盛卒徒而後敢出焉。不亦知乎？人之所取畏者，衽席之上，飲食之間，而不知爲之戒者，過也。

此明色食之傷生，而養生者當節欲也。

祝宗人玄端以臨牢筴，說處曰：汝奚惡死？吾將三月象汝。十日戒，三日齋，藉白茅，加汝肩尻乎

彫俎之上，則汝爲之乎？爲處謀曰：不如食以糟糠，而錯之牢筴之中。自爲謀，則苟生有軒冕之尊，死得於豚槽之上，聚僂之中，則爲之，爲處謀則去之，自爲謀則取之，所異處者何也？

此明軒冕足以傷身，而養生當遺榮也。

四 處世之道

莊子處世之道，莫備於人間世篇。綜其大旨，約有數端，茲略述之如下：

一、救時 救時之亂，在乎先存諸己，而使人自化耳。縱橫家之游說，適足以自禍而長亂。故設爲顏回欲說衛君之事以明之：

古之至人，先存諸己，而後存諸人，所存於己者未定，何暇至於暴人之所行。且若亦知夫德之所蕩，而知之所爲出乎哉。德蕩乎名，知出乎爭。名也者，相軋也，知也者，爭之器也。二者凶器，非所以盡行也。且德厚信矜，未達人氣；名聞不爭，未達人心；而強以仁義繩墨之言，術暴人之前者，是以人惡有其美也，命之曰菑人。菑人者，人必反菑之，若殆爲人菑夫。

此孔子告顏回之言，以見存於己者未定，不足以言救時，當此相爭相軋之世，或者亦以爲我將

與彼相爭相軋也。則益一重之爭軋，而我危矣。

若唯無詔，王公必將乘人而鬪其捷，而目將熒之，而色將平之，口將營之，容將形之，心且成之。是以火救火，以水救水，名之曰益多。

此孔子告顏回之言，以見存於己者未定，不能化人，雖言救時，反爲時所化也。

若一志，無聽之以耳，而聽之以心；無聽之以心，而聽之以氣；聽止於耳，心止於符。氣也者，虛而待物者也。唯道集虛，虛者心齋也。

此孔子告顏回以心齋之道也。

聞以有翼飛者矣，未聞以無翼飛者也；聞以有知知者矣，未聞以無知知者也。瞻彼闕者，虛室生白，吉祥止止，夫且不止，是之謂坐馳。夫徇耳目內通，而外於心知，鬼神將來舍，而況人乎？

此孔子言能心齋之道，虛而應物，則物自化，時固無勞乎救也。

二、出使 出使之道，當盡忠於國，不避生死。而傳言尤當謹慎，故假葉公子高與孔子問答之言，以明之。

天下有大戒二：其一命也，其一義也。子之愛親，命也，不可解於心；臣之事君，義也，無適而非君也。無所逃於天地之間，是之謂大戒；是以夫事其親者，不擇地而安之，孝之至也；夫事其君者，不擇地而安之，忠之至也。自事其心者，哀樂不易施乎前，知其不可奈何而安之若命，德之至也。爲人臣者，固有所不得已。行事之情而忘其身，何暇至於悅生而惡死。

此設爲孔子告葉公子高之言，以見人臣當盡忠於職也，其云：「行事之情，而忘其身，何暇至於悅生而惡死。」莊子書多放曠，此等語，讀者尤不可輕忽也。

凡交近則必相靡以信，遠必忠之以言，言必或傳之。夫傳兩喜兩怒之言，天下之難者也。夫兩喜必多溢美之言，兩怒必多溢惡之言，凡溢之類妄。妄，則其信之也莫莫，則傳言者殃。故法言曰：傳其常情，無傳其溢言，則幾乎全。且以巧鬪力者，始乎陽，常卒乎陰，大至則多奇巧，以禮飲酒者，始乎治，常卒乎亂，大至則多奇樂。凡事亦然，始乎諒，常卒乎亂；其作始也簡，其將畢也鉅。夫言者風波也；行者實喪也。風波易以動，實喪易危。故忿設無由，巧言偏辭，獸死不擇音，氣息肅然，於是並生心厲，剋核大至，則必有不肖之心應之，而不知其然也。苟爲不知其然也，孰知其所終。故法言曰：無遷令，

無勸成。過度益也，遷令勸成，殆事。美成在久，惡成不及改，可不慎與？

此設孔子之言，以明傳言之道，不可不謹也。

三、接物 處世接物，要審乎順逆，故設顏闔與蘧伯玉問答之言，以明之：

汝不知夫養虎者乎？不敢以生物與之，爲其殺之之怒也；不敢以全物與之，爲其決之之怒也；時其飢飽，達其怒心，虎之與人異類，而媚養己者順也。故其殺者逆也。夫愛馬者，以筐盛矢，以屨盛溺，適有蚊虻僕緣，而附之不時，則缺銜毀首碎匈，意有所至，而愛有所亡，可不懼邪？

此蓋謂教人化物，當順其自然。不然，則愛之反以爲害之，不徒無益，而且有損也。

四、遺世 莊子之意，蓋以謂人不能虛己化時，則當遺世而遠患，故於人間世之後半篇，設樸社之喻：

匠石之齊，至於曲轅，見櫟社樹，其大蔽數千牛，絜之百圍，其高臨山十仞而後有枝，其可以爲舟者旁十數。觀者如市，匠石不顧，遂行不輟。弟子厭觀之，走及匠石，曰：自吾執斧斤以隨夫子，未嘗見材如此其美也。先生不肯視，行不輟，何邪？曰：已矣，勿言之矣，散木也。以爲舟則沈，以爲棺槨則速

鷹，以爲器則速毀，以爲門戶則液樞，以爲柱則蠹，是不材之木，無所可用，故能若是之壽。匠石歸，櫟社見夢曰：女將惡乎比予哉？將比予於文木邪？夫榘、梨、橘、柚、果、蓀之屬，實熟則剝，剝則辱，大枝折，小枝泄，此以其能苦其生者也。故不終其天年而中道夭。自掊擊於世俗者也。物莫不若是，且予求無所可用，久矣，幾死，乃今得之，爲予大用；使予也而有用，且得有此大也邪？

夫櫟社樹無用於人耳，非真無用也。然無用於人，竟能遠人之害，則士之不爲世用者，亦遠患之道也。

五、玄同 人之不爲世用，而世目之爲不才，固足以遠患。反之，人而爲世所用，人皆目以爲才，則亦足召禍。故老子有和光同塵之說，而莊子人間世之末，所以載接輿之歌也。

孔子適楚，楚狂接輿游其門，曰：鳳兮鳳兮！何如德之衰也！來世不可待，往世不可追也！天下有道，聖人成焉，天下無道，聖人生焉！方今之時，僅免刑焉，福輕乎羽，莫之知載；禍重乎地，莫之知避。已乎已乎！臨人以德，殆乎殆乎！畫地而趨。迷陽迷陽！無傷吾行；吾行卻曲，無傷吾足。山木自寇也！膏火自煎也！桂可食，故伐之；漆可用，故割之。人皆知有用之用，而莫知無用之用也。

此藉狂接輿游孔子之門而歌，以見臨人以德，不能玄同之招世患也。

由以上觀之，則人間世一篇，於救時出使接物遺世玄同之道，皆言之頗詳，則莊子蓋亦深熟悉世故者矣。

五 不言之教

莊子主不言之教，蓋本之於老子。其所謂不言之教者，亦可分爲三說：一者，德充於內，而人化於外，自然感化，不待教言者也。二者，道可道，非常道，道固不可以言語傳者也。三者，因其自然而莫須教言者也。今試略言之：

魯有兀者，王貽從之游者，與仲尼相若。常季問於仲尼曰：王貽兀者也，從之游者，與夫子中分。魯立不教，坐不議，虛而往，實而歸，固有不言之教，無形而心成者邪？仲尼曰：夫子聖人也，丘也直，後而未往耳。丘將以爲師，而況不若丘者乎？奚假魯國？丘將引天下而與從之。（德充符）

魯哀公問於仲尼曰：衛有惡人焉，曰哀貽它，丈夫與之處者，思而不能去也；婦人見之，請於父母，曰：與爲人妻，寧爲夫子妾者，十數而未止也；未嘗有聞其唱者也，常和人而已矣；無君人之位，以

濟乎人之死；無聚祿以望人之腹；又以惡駭天下；和而不唱；知不出乎四域；且而雌雄合乎前；是必有以異乎人者也。寡人召而觀之，果以惡駭天下。與寡人處，不至以月數，而寡人有意乎其爲人也；不至乎朞年，而寡人信之；國無宰，寡人傳國焉。悶然而後應，汜而若辭，寡人醜乎，卒授之國。無幾何也，去寡人而行，寡人卹焉，若有亡也。若無與樂是國也，是何人者也？（同上。）

以上王駘一事，言形不全之人，不言而人自化；哀駘它一事，言形惡之人，不言而人忘其惡，足見德充於內，而自符於外，不待多言也。

知北游於玄水之上，登隱弇之丘，而適遭無爲謂焉。知謂無爲謂曰：予欲有問乎若，何思何慮則知道？何處何服則安道？何從何道則得道？三問而無爲謂不答也。非不答，不知答也。知不得問，反於白水之南，登狐闕之上，而睹狂屈焉。知以之言也，問乎狂屈。狂屈曰：唉！予知之，將語若，中欲言而忘其所欲言。知不得問，反於帝宮，見黃帝而問焉。黃帝曰：無思無慮始知道；無處無服始安道；無從無道始得道。知問黃帝曰：我與若知之，彼與彼不知也，其孰是邪？黃帝曰：彼無爲謂，真是也；狂屈似之；我與你終不近也。夫知者不言，言者不知，故聖人行不言之教。（知北游。）

此謂道不可得而言，而可言者皆非道也。

天下有常然。常然者，曲者不以鈎，直者不以繩，圓者不以規，方者不以矩，附麗不以膠漆，約束不以纏索，故天下誘然皆生，而不知其所以生，同焉皆得，而不知其所以得。故古今無二，不可虧也。則仁義又奚連連如膠漆纏索而游乎道德之間爲哉？使天下惑也。（駢拇。）

此所謂常然，卽自然也。旣因物之自然，則又奚待言邪？

六 不死之道

有生必有死，此言不死者，謂不生不死之生原也。老子曰：『天長地久，天地所以長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長生。』不自生而長生者，卽不死不生之生原也。大宗師一篇，多發明此旨。所謂大宗師者卽此也。

夫道有情有信，無爲無形，可傳而不可撥，可得而不可見，自本自根，未有天地，自古以固存；神鬼神帝，生天生地，在太極之先而不爲高，在六極之下而不爲深，先天地生而不爲久，久於上古而不爲老。（大宗師。）

無古今而後能入於不死不生，殺生者不死，生生者不生。其爲物也無不將也，無不迎也；無不毀也，無不成也。（同上。）

上條所謂道，下條所謂物，卽宇宙之生原也。萬物之生死不過此生原之聚散耳。造物者之以此生原而生萬物之異，猶大冶取金以鑄衆器，或毀此器而鑄爲彼器，在器則有成毀，而在金則一也。物之生死亦然。今生而爲人，死而爲異物，爲物雖異，而仍爲生原則一也。

父母於子，東西南北，唯命是從。陰陽於人，不翅父母。彼近吾死，而我不聽，我則悍矣。彼何罪焉？夫大塊載我以形，勞我以生，佚我以老，息我以死。故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今之大冶鑄金，金踴躍曰：我且必鑊，大冶必以爲不祥之金。今一犯人之形，而曰人耳人耳，夫造物者亦必以爲不祥之人。今一以天地爲大鑪，以造化爲大冶，惡乎往而不可哉。（大宗師。）

夫爲人爲物，既同此生原，而爲物爲人，又一本於造物耳。我安得有喜怒於間邪？此以大冶鑄造物，特取器異金同，不必妄加貴賤，以明物異而生原則同，不必貴人賤物，所謂造物，不外自然，非有人格之神帝也。

吾所以貴夫爲人者，以吾今爲人耳。若吾本爲鳥，則天下之物，又莫能易吾之爲鳥矣。若吾忽而爲魚，則天下之物，又莫能易吾之爲魚矣。此理也可以夢明之。

且也相與吾之耳矣。庸詎知吾所謂吾之乎？且汝夢爲鳥而厲乎天，夢爲魚而沒於淵，不覺今之言者其覺者乎？其夢者乎？（大宗師。）

此與齊物論莊周夢爲胡蝶之說，可以相發。夫無知之物，各樂其樂，而不相知，故以爲莫我貴耳。至人則不然。明夫物之各樂其樂，而物我之變化無窮，則我之爲我，亦變化無窮，則我之爲樂，亦未始有極。故今日之我，不足盡我之爲我。則今日之我不足戀，而其變化也不足悲矣。此消搖之要道，亦齊物之要義也。故曰：大宗師。

七 無爲之治

莊子無爲之說，亦本於老子，而亦有數義焉。今就應帝王一篇所述者略言之。

一、物各有其自然，不待人爲。

肩吾見狂接輿，狂接輿曰：日中始何以語女？肩吾曰：告我君人者，以己出經式義度人，孰敢不

聽而化諸？狂接輿曰：是欺德也。其於治天下也，猶涉海鑿河，而使蚊負山也。夫聖人之治也，治外乎？正而後行，確乎能其事者而已矣。且鳥高飛以避矰弋之害，鼯鼠深穴乎神丘之下，以避熏鑿之患，而曾二蟲之無知？

夫鳥之高飛以遠害，鼠之深穴而避患，豈待教令而後知乎？斯不然矣。則人之知去危而就安，亦自然之道耳。則欲以已經式義度以治民者，豈非多事乎？

二、順其自然而爲，則爲非我爲

天根游於殷陽，至蓼水之上，適遭無名人而問焉，曰：請問爲天下。無名人曰：去，汝鄙人也。何問之不豫也？予方將與造物者爲人，厭則乘夫莽眇之鳥，以出六極之外，而游無何有之鄉，以處曠垠之野，汝又何帛以治天下感予之心爲？（帛，孫詒讓云，爲字之誤。）又復問，無名人曰：汝游心於淡，合氣於漠，順物自然，而無容私焉，而天下治矣。

與造化爲人，人猶友也。與造化爲友，無爲之至也。夫造化生物而不謂之爲者，以其全出於自然，而無心以私之也。聖人之治民而不謂之爲者，亦順其自然，而無心私之也。故雖爲不爲矣。

三、爲而民不知其爲

陽子居蹴然曰：敢問明王之治。老聃曰：明王之治，功蓋天下而似不自己，化貸萬物而民不恃，有莫舉名，使物自喜，立乎不測，而游於無有者也。

此則己不自爲，爲而人亦莫之知也。

結論

以上七條問題，卽從內篇七篇之義而來。消搖游者，絕對自由之謂，蓋謂於物則各任其所得之天，而不以甲準乙，則鶴頸不長，鳧頸不短，各得其消搖游矣。其在我也，則吾心如天，而任萬物之消搖游焉。此至人之消搖游也。齊物論者，一切平等之謂，蓋物各有其是非，各有所好惡，而不以我繩物，則卽且甘帶，鴟鴞嗜鼠，各有美味，而各得其好；楊朱爲我，墨子兼愛，各得其是，則物齊矣。其在我也，則吾心如天，而任萬物之不齊焉。此至人之齊物也。養生主者，養生之道也。慎身遠害，此養生之要道也。不生不死，則至人養生之道也。人間世者，處世之道也。化民治國，在位者之道也。遺世玄同，則無位者之道也。德充符者，不言之教。旣絕對自由，一切平等，則何待我言，而我何必言，其化於物也，亦猶天之生

物而已。大宗師者，不死不生之道，生死者，變化之大端，人物之所難一者也。既明此不死不生之理，則生死平等，萬物如一矣。此齊物之要道，亦即消搖之至道也。應帝王者，無爲之治，所謂「聖人不得已而臨蒞天下，莫若無爲」者也。莊子三十三篇，涵義雖深宏，此七者實足以括之。外雜諸篇，或爲自著，或爲門徒述作，要不外演繹此七篇之義而已。茲以限於篇幅，不能一一俱論。

第四章 莊子之文學

下篇云：

太史公稱莊子，於學無所不闕，善屬書離辭，指事類情，蓋莊子文學之優美，早已有定論矣。其天
芴漠無形，變化無常，死與生與？天地並與？神明往與？芒乎何之？忽乎何適？萬物畢羅，莫足以歸。
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莊周聞其風而悅之。以謬悠之說，荒唐之言，无端崖之辭，時恣縱而不儻，不
以簡見之也。以天下爲沈濁，不可與莊語。以卮言爲曼衍，以重言爲真，以寓言爲廣。獨與天地精神
往來，而不敖倪於萬物；不譴是非，以與世俗處。其書雖瓌璋，而連泝無傷也；其辭雖參差，而諛詭可
觀。彼其充實，不可以已。上與造物游，而下與無終始者爲友。其於本也，宏大而辟，深閎而肆；其於宗
也，可謂稠適而上遂矣。雖然，其應於化而解於物也，其理不竭，其來不蛻，芒乎昧乎，未之盡者。

此段文字，可作其書之總評，無一語溢美。其文章之體，則要不外乎寓言，重言，卮言三者。寓言篇
釋之云：

寓言十九，重言十七，卮言日出，和以天倪。寓言十九，藉外論之。親父不爲其子謀，親父譽之，不若非其父者也。非吾罪也，人之罪也。與己同則應，不與己則反，同於己爲是之，異於己爲非之。重言十七，所以己言也。是爲耆艾，年先矣。而無經緯本末，以期年耆艾者，是非先也。人而無以先人，無人道也。人而無人道，是之謂陳人。卮言日出，和以天倪，因以曼衍，所以窮年。不言則齊，齊與言不齊，言與齊不齊，故曰：無言，言無言；終身言，未嘗不言；終身不言，未嘗不言；有自也而可，有自也而不可；有自也而然，有自也而不然；惡乎然？然於然；惡乎不然？不然於不然；惡乎可？可於可；惡乎不可？不可於不可；物固有所然，物固有所可；無物不然，無物不可；非卮言日出，和以天倪，孰得其久？

蓋所謂寓言者，寄之於他人之言，重言者，本諸長老之說，卮言者，隨時日新之論也。此言其文體也。若其文學之優美，則請略舉例如下：

一、境幽 如消搖游篇云：

肩吾問於連叔曰：吾聞言於接輿，大而無當，往而不返，吾驚怖其言，猶河漢而無極也，大有逕庭，不近人情焉。連叔曰：其言謂何哉？曰：藐姑射之山，有神人居焉，肌膚若冰雪，綽約若處子，不食五

穀，吸風飲露，乘雲氣，御飛龍，而遊乎四海之外，其神凝，使物不疵癘而年穀熟，吾以是狂而不信也。
連叔曰：然。瞽者無以與乎文章之觀，聾者無以與乎鐘鼓之聲，豈唯形骸有瞽盲哉？夫知亦有之。是其言也，猶時女也。之人也，之德也，將旁礴萬物以爲一世斬乎亂，孰弊弊焉以天下爲事之人也，物莫之傷，大浸稽天而不溺，大旱金石流土山焦而不熱，是其塵垢粃糠，猶將陶鑄堯舜者也。孰肯以物爲事？

此文寫姑射神人，其文境何其幽渺邪？

二、古趣 如德充符篇云：

闔跂支離無脈，說衛靈公，靈公說之，而視全人，其脰肩肩；甕窰大瓿，說齊桓公，桓公說之，而視全人，其脰肩肩。故德有所長，而形有所忘。人不忘其所忘，而忘其所不忘，此謂誠忘。

此文言兩醜人說齊衛之君，而使二君不特忘其爲醜，而反覺他人之不醜以爲醜，行文極有古趣。

三、善譬 如大宗師云：

子祀子輿子犁子來四人相與語，曰：孰能以無爲首，以生爲脊，以死爲尻，孰知生死存亡之一體者，吾與之友？四人相視而笑，莫逆於心，遂相與爲友。俄而子輿有病，子祀往問之，曰：偉哉！夫造化者將以予爲此拘拘也！曲僂發背，上有五管，頤隱於齊，肩高於頂，句贅指天，陰陽之氣有沴，其心間而無事，跣躄而鑑於井，曰：嗟乎！夫造物者又將以予爲此拘拘也！子祀曰：汝惡之乎？曰：亡！予何惡。浸假而化，予之左臂以爲雞，予因以求時夜；浸假而化，予之右臂以爲彈，予因以求鴟炙；浸假而化，予之尻以爲輪，以神爲馬，予因以乘之，豈更駕哉？且夫得者時也，失者順也，安時而處順，哀樂不能入也。此古之所謂縣解也，而不能自解者，物有結之。且夫物不勝天久矣，吾又何惡焉！俄而子來有病，喘喘然將死，其妻子環而泣之。子犁往問之，曰：叱！避！無怛化。倚其戶與之語，曰：偉哉造化！又奚以汝爲？將奚以汝適？以汝爲鼠肝乎？以汝爲蟲臂乎？子來曰：父母於子，東西南北，唯命之從；陰陽於人，不翅父母，彼近吾死而我不聽，我則悍矣，彼何罪焉？夫大塊載我以形，勞我以生，佚我以老，息我以死，故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今大冶鑄金，金踴躍曰：我且必爲鏃，大冶必以爲不祥之金。今一犯人之形，而曰人耳人耳。夫造化者必以爲不祥之人。今一以天地爲大鑪，造化爲大冶，惡乎往而

不可哉？成然寐，遽然覺。

此文父母大冶二喻，何其精切邪？

四、善辯 如秋水篇云：

莊子與惠子游於濠梁之上，莊子曰：儵魚出游從容，是魚樂也。惠子曰：子非魚，安知魚之樂？莊子曰：子非我，安知我不知魚之樂？惠子曰：我非子，固不知子矣；子固非魚也，子之不知魚之樂全矣。莊子曰：請循其本。子曰：汝安知魚樂云者，既已知吾知之，而問我，我知之濠上也。

此文末數句，莊子之意，蓋謂惠子非我，既知我之不知魚，是亦知也。則惠子非我，能知我；我非魚，亦能知魚也。故云，知之濠上。

五、善寫情 如山木篇云：

市南宜僚見魯侯，魯侯面有憂色，市南子曰：君有憂色，何也？魯侯曰：吾學先王之道，脩先君之業，吾敬鬼尊賢，親而行之，無須臾離居，然不免於患，吾是以憂。市南子曰：君之除患之術淺矣。夫豐狐文豹，棲於山林，伏於巖穴，靜也；夜行晝居，戒也；雖飢渴隱約，猶且胥疏於江湖之上，而求食焉，定

也；然且不免於罔羅機辟之患。是何罪之有哉？其皮爲之災也。今魯國非獨君之皮邪？吾願君刳形去皮，洒心去欲，而游於無人之野。南越有邑焉，名爲建德之國，其民愚而朴，少私而寡欲，知作而不知藏，與而不求其報，不知義之所適，不知禮之所將，猖狂妄行，乃蹈乎大方，其生可樂，其死可葬。吾願君去國捐俗，與道相輔而行。君曰：彼其道遠而險，又有江山，我無舟車，柰何？市南子曰：君無形倨，無留居，以爲舟車。君曰：彼其道幽遠而無人，吾誰與爲鄰？吾無糧，我無食，安得而至焉？市南子曰：少君之費，寡君之欲，雖無糧而乃足。君其涉於江而浮於海，望之而不見其崖，愈往而不知其所窮。送君者皆自崖而反，君自此遠矣。

此文設爲市南子與魯侯問答之言，情意至深。市南子本勸魯侯去國絕欲，而其文則云：『送君者皆自崖而返，君自此遠矣。』文情何其深邪？

六、善說理 如大宗師云：

死生，命也；其有夜旦之常，天也。人之有所不得與，皆物之情也。彼特以天爲父，而身猶愛之，而況其卓乎？人特以有君爲愈乎己，而身猶死之，而況其真乎？泉涸，魚相與處於陸，相响以溼，相濡以

沫，不如相忘於江湖。與其譽堯而非桀也，不如兩忘而化其道。夫大塊載我以形，勞我以生，佚我以老，息我以死，故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夫藏舟於壑，藏山於澤，謂之固矣。然而夜半有力者負之而走，昧者不知也。藏小大有宜，猶有所遯。若夫藏天下於天下，而不得所遯，是恆物之大情也。特犯人之形而猶喜之，若人之形者，萬化而未始有極也，其爲樂可勝計邪？故聖人將游於物之所不得遯而皆存。善妖善老，善始善終，人猶效之，又說萬物之所係，而一化之所待乎？

此文言不死不生之道，真可謂善達難顯之理者也。

